

箴言

田耕奉教書



方濟堂聖經學會編譯

箴言

田耕莘敬書



Attento iudicio RR.PP. Berchmans Moris et Odorici
Hemmerich O. F. M. Censurum Ordinis nostri, hisce
permittimus ut versio sinica Librorum Sapientialium
a nostro Studio Biblico concinnata, typis mandetur.
Datum Pechini die 2 Augusti 1947.

Fr. Alphonsus Schnusenber
Delegatus Generalis O. F. M.

IMPRIMATUR

Pechini die 12 Septembris in Festo Sanctissimi
Nominis Mariae.

‡ Thomas Cardinalis Tien
Archiepiscopus Pechinensis.

敬獻

無原罪童貞聖母

瑪利亞中華之后

参考文献

- 1) Schultens A. Proverbia Salomonis. Lugduni Batavorum, 1748.
- 2) Toy C. H. The Book of the Proverbs. New York, 1908.
- 3) Knabenbauer J. Commentarius in Proverbia. Parisiis, 1910.
- 4) Wiesmann H. Das Buch der Sprüche. Bonn, 1923.

箴言引言

(一) 書名

箴言希伯來原著作「撒羅滿的箴言」(Mishle Selomo)，塔耳慕得文集與猶太人後出的著作中多稱「箴言」(Mishle)。教黎革訥斯的書中則作 Mishloah，七十賢士譯本亦作「撒羅滿的箴言」(Paromia Salomonis)。拉丁通行本作「箴言書」(Liber Proverborum)。



按希伯來文「Maschal」含有類似、成語、對比、諺語、箴言種種意義。惟因本書泰半盡為修身進德處世作人的勸言，因而譯為「箴言」。所謂箴言者，在這裏並不概括尋常習用的俗諺與成語，而是包羅着許許多多的至理名言。

聖教初期，許多教父將本書稱為「智慧」或「諸德智訓」，如聖克肋孟 (S. Clemens Romanus)，也有稱為「智慧的訓誨」的，如聖額俄略 (S. Gregorius Naaz.)，但是也有許多教父仍力主保留這「撒羅滿的箴言」的名目，一則因為該名目更切合箴言一書的主旨；二則因為箴言、訓道篇、雅歌、智慧篇與德訓篇總稱智慧書。而「智慧」或「撒羅滿的智慧」，又為智慧書中第四部的固有名目。聖教會在彌撒經本裏面，也以「智慧」這個名目包括以上所提到的五書。德訓篇在主旨，和形式上，很多地方與箴言類似，所以屢次也被稱為「智慧」或「諸德智訓」。

推原箴言一書所以被稱為「智慧書」者，很可能是由於猶太人日常的應用，因而也傳於後世天主教徒的信友。據

赫孝思普斯 (Hosai Pius) 稱：箴言所以又名「智慧書」者，顯然是由於猶太人的「沒有明文而祇口頭的傳說」。準此，「智慧書」與其說是箴言的法定名目，勿寧說是依照書中的性質歸納出來的名目，更為真實。

(二) 分析

箴言這部書，是由許多長短的詩文和散文寫成的。如果要依照書中的大意，來作一個詳細的劃分，是非常困難的。在這裏祇可按照不同的部分或集子，作一個表面上的分卷。歷代研究箴言一書的學者，對本書的劃分，意見紛歧。我們參照一般學者的意見，將本書分作七卷，這樣的分析，益覺切於實際，合於邏輯。

卷一 弁言：自 1 | 1 - 7 包括箴言的題名，目的和它的要領。自 1 | 8 - 9 | 18 係撒羅滿的箴言，是稱揚智慧的真美善。這是智慧擬人化的真言，勸勉她的弟子，善盡他們自己的職守。

卷二 自 10 | 1 - 22 | 16 亦係撒羅滿的箴言，為全書中最長的一卷，其中各章的排列欠整理，只是雜糅而成，教訓各階級的人善盡職守，躲避罪惡，善修德行，愛好和平，倚恃上主。

卷三 自 22 | 17 - 24 | 34 係智慧的真言，是勸世的智言，共有三十二個箴言；囑人避惡，要有節操，不犯淫亂的罪過。在這卷的末尾又有一個補遺，寫着：「以下也是智慧人的箴言」(24 | 23 - 34)。這或者是編者的附錄。

卷四 自 25 | 1 - 29 | 27，題名是「撒羅滿的箴言」，由「希則克阿王的臣下所撿拾者」。

卷五 30 章是阿古爾的智言，是很短的集子，有十二個謎語，四種不能滿足的事情。

卷六 31, 1。係助慕厄耳王，其母戒子的箴言。

卷七 31 10 | 31 內容歌頌賢婦的才德，是依字母順序排列的短篇詩。

(三) 編輯者與作者

由於上面的分類，全部箴言分爲七卷，而箴言的本身，一部分包括在卷二，另一部分包括在卷四裏面。至於卷三和其卷尾的附錄，以及五、六、七三卷，從標題上看去，於箴言的涵義稍有出入。

教父們將所有的箴言，皆歸於撒羅滿，中世紀的治經學者亦隨聲附合。他們的這種見解，是具有背景的，因爲當時祇有希臘譯本與拉丁譯本流行，而希臘譯本五六兩卷的標題，又如此的模糊，如此的暗昧，致使人頗難認清，是否爲一標題。不但如此，卽聖熱羅尼莫更助長了這種迷誤的晦跡，而將固有名（阿古爾）譯爲普通名詞，當做撒羅滿的象徵的名字。自十六世紀，人們開始研究希伯來原文以來，許多治經學者才離開了以前的因襲傳統，一方面將箴言的大部分歸於撒羅滿，另一方面一致公認，一些零星的部分，爲他人所作。這種意見，天主教會現代的學者也予以証實。

按希伯來原文卷二（10 | 1 | 22 16）卷四（25 | 29 章）明言是撒羅滿著的。至於卷三（22 17 | 24 22 24 23 | 34）亦歸撒羅滿，這沒有確實的証據，因爲卷三顯然是一位希伯來的學者集成的，材料的淵源是採取伊撒爾和一般因民族視爲國粹的名言和成語；又把埃及書阿門恩敦培的智言（Cagliantha Amen-en Ope）拿來，爲適合希伯來民族性，

將所採集的箴言，稍加修改，編入自己的箴言裏面，爲訓告自己的教徒與國民。援引教外或鄰國的格言及成語，並不算爲恥辱。聖保羅宗徒爲証實自己的道理，亦屢次引證過外教人的話（宗 17 20；羅 1 12；格前 15 35）。

五六兩卷的標題明言爲阿古爾與助慕厄耳所著，關於這兩人，經書無明文記載，他們的籍貫與時代，我們亦無從得知，但是我們不能爲此而即言定，阿古爾與助慕厄耳二人的姓名是撒羅滿的象徵名字。卷五首節的標題，是否亦適於本卷的 15 | 33 節；卷六首節的標題，是否適於卷七的短篇詩，爲了希臘譯本分類的顛倒錯亂，使人不能不生懷疑。

卷一的首節所載：「伊撒爾王，達味之子撒羅滿的箴言」一句，應當屬於原文，不過日後也將它視爲本卷的標題。在這一卷裏面，作者以一種生動的語氣，勸人們去尋求智慧，同時又彷彿作了卷二箴言的推荐者和譽揚者。雖然卷一可能是撒羅滿的著作，但是沒有確切的明證，不必硬說該卷的作者，就是撒羅滿。

本書各集子現有的形式，不必是原作者所撰成，卷四的標題明言箴言爲撒羅滿所作，但是編輯這些箴言的，却是希則克阿的匠下。卷二或者也是如此蒐集的，也許是由撒羅滿的所謂「箴言淵源」（列上 4 32）裏面撿拾而成。對於撒羅滿爲箴言的原作者而引起的難題——其他作者不在此難題範圍——這並無多大關係。這些不同性質的著作，畢竟是何人所撿拾，現代所有的形式，又爲何人所集成，却不得而知。

關於箴言本身，撿拾成卷以及編輯成書的年代，應當分開來說：僅有卷二卷四的箴言，我們姑且可以說是屬於撒羅滿時代；至於卷四裏面的箴言的採集，根據標題——該標題始於何時，不得而知——應在希則克阿時代。至論

採集，卷二是否先於卷四，我們不敢斷言，不過是很可能的事。卷四的採集者對於卷二有所認識，因此卷四有許多與卷二重復的句子。（如 25²⁴ || 21⁹ 26²² || 18⁸ 27¹² || 22³ 27¹³ || 20¹⁶。）一、三、五、六、七諸卷，始於何時，無從得知。這些不同的集子，何時編攙於一處，也很難知道，或許現代所有箴言本子的形式，已始於厄斯德拉時代，亦未可知。不過我們研究其他民族的文化，與希伯來人交往顏仍的埃及智言的古遠，以及伊撒爾民族優越的才智，就不能不承認箴言時代的悠久。

(四) 箴言的目的與體裁及價值

(a) 目的 關於本書的目的，在第一章的標題上，和在被人稱為全部箴言的前言裏面，顯著地告訴了我們。撒羅滿的箴言是：「教人學習智慧和訓誨，鑑別哲言，使人洞悉端莊、仁義、忠直和公正的行爲，且使庸者獲得聰敏，少者享有睿智和慎重」(1:1-4)。教父聖巴西略論到這部箴言說：「箴言堪稱為社會風化的雨針，人心顛亂的中和，人生紀律與許多誠命和明智的總匯」(Hom. 19, 1)。由聖人的言論上，更使讀者明瞭箴言目的的所在。爲使讀者對於智慧的涵義，有深刻的認識，這裏附帶加以解釋。這裏所說的「智慧」，不是來自人間，而是來自天主的默感。她——智慧——按照天主的法則鑑定一切；她陳明天主爲一切受造物的原始和最後目的；她是始自敬畏天主(9:10)；受治於敬畏天主(15:33)；她的獲得華冠是由於敬畏(德 1:22)；她是切於實際的，引人經過修行之後，達到圓滿的幸福(8:35)；侮慢者必受她的嚴懲(19:29)。

再從這部箴言的整個內容裏面，去探尋它的目的，亦不難尋得。它的主要宗旨，是要讀者獲得現世和永久的幸福，爲達到這個目的，本書對於修身立德之道，在理智方面，給予讀者一個清楚的指導，在意志方面，予以有力的勉勵和鼓勵。使人藉所獲的知識，善度一生。爲使生活幸福化和圓滿化，不惟認識那些高尚而以哲學與宗教爲整個生活基礎的真理，是當前要務，而且更當有那些普通應世接物的常識和應有的行爲。所以箴言一書，所給予的教訓，不單是關於信仰與倫理方面的，就是那些平日處世的大道，也概括在內。但是這些處世的大道，應當絕對隸屬於至高智慧之下，又當視處世的大道，爲智慧本身應有的齊全，也是智慧的自然結果。所以本書的特殊目的，是在促進對舊約的虔信，使讀者覺得在具有啓示的宗教裏面所獨有的智慧；並將智慧的訓言，滲入讀者的日常生活裏面。又用種種的方法，表揚智慧的涵義，彰顯她的卓絕，使人認識她，景仰她。箴言的這種吸力，掃除了與智慧對峙的障礙，藉動人心魄的忠告，和有關自身利害的暗示予人以勉勵和激勵，對人的倫理生活予以改善。

(b)
體裁 箴言乃聖經內「詩書」之一。這種訓詩與散文不同。詩的文字尙詞藻，富於寓意，一言一語都具有表像。形式與曲折極呈美麗。詩節的形式對於音律尤其重視。希伯來詩學特有的藝術，是全句和思想都有格律。換言之，就是一個主要思想的分析，在論述的時候，是由兩句或兩句以上的長短略同，格律相似的句子組成。卷二10章至25章祇有對句的平行體；但同義的與綜合的平行體，亦間有之（11 7 14 19）。卷三所有的體裁比卷二更覺任意，不受拘束。除22 28 23。24 7 10爲對句外，其餘多是四句，下兩句有時與上兩

句是同意的，有時是獨立的，或相反的或補充上兩句的（22²² 22²⁴ 23¹⁰ 24²⁸）；有三句者（22²⁹ 24²⁷）；有五句者（23⁵ 24¹³）；有六句者（23¹ 13¹² 14¹⁹ 21²⁶ 28²⁴ 23¹ 25）；有七句者（23⁶ 18）；有八句者（23²² 25）；有十句者（24³⁰ 34）。卷四裏面對句是由三句來押和的（25⁸ 13²⁰ 27¹⁰ 12²⁸ 10）；有四句的（25⁴ 9²¹）；有五句的（25⁶）；亦有十句的（27²³ 27）。卷五內多是以「四」的數字寫成的箴言：如一代有害的四種特徵（30¹¹ 14）；不知足的四件事（30¹⁵ 16）；叵測的四件事（30¹⁸ 20）；雜容的四件事（30²¹ 23）；四種聰明的小動物（30²⁴ 28）；行動合宜的四種東西（30²⁹ 31）。從以上所論的裏面我們可以知道，思想通常可以用簡單的語言表達出來，這些語言，在種種詞和之下，互相有着一個精密的關連，而這種關連，有時是隸屬的，有時是並行的，有時是對峙的，有時是說明的，有時是思想的或遞次進展的。詩節自身能够單獨存在，但因表面的或內裏的標記，可以與數個詩節組成一首。在10 31章裏面，多為獨立的詩節，尤其在10 1 22¹⁶和25 1 29²⁷更是多見。有時數個詩節包括一個思想，如22 17 24³⁴ 30 1 31⁹。1 9章內按外面和內裏的標記，發見一些劃定的詩簇，這些詩簇互相構成一個合法的維繫，這樣才能稱為美麗的寓意詩。至於31 10 31是一首字母順序排列的短篇詩。

箴言既然是屬於訓誨詩，所以也有它文學上的特殊之點。特別值得我們注意的，是作者最喜愛以父親勸勉和親勸兒子的語氣，勉勵讀者。另外他將一個觀念（如智慧和愚昧），很技巧地使之擬人化。就如同每個民族對於實際的處世奇術，都愛以一種精密的、簡略的、涵義充沛的成語表示出來；這樣猶太人的智者，

也愛使用這種方式。在我們這部書裏面，這樣的箴言佔了重要的部分，這些使人聰明的準繩，各有不同。有時是忠告，有時是勸戒，有時是警告，有時對於教學或勸勉，或予以清晰的說明，或予以簡略的暗示。

(c)

價值

箴言

一書在任何一個時代，都享盛名。在文學方面它確乎不算是希伯來人才智的高尚結晶，這由於

它文體的本質上，可以看得出來；因為一方面缺乏惟一性；所有箴言的思想也並不怎樣高深；另一方面，本書括有許多短的、適中的和有含蓄的箴言，而這些箴言，按各國文學的內容與形式的條件，已盡其修詞之能事。在希伯來文獻裏面，它確實是訓誨詩中的代表作品之一，甚至與古代東方文學同類的文字，並駕齊驅。本書在文化史方面，也是非常有價值的。因為它是代表猶太民族才智的明證，猶太民族習慣以倫理做爲他們哲學的唯一領域。但是他們這種哲學的觀點，是實際的、教誨的、而非思辨的或有系統的。再者，它也是鑑別猶太風化，認識風化狀態的一部寶貴的書。

本書主要的著眼點，側重於宗教領域者，要佔大多數。它對於倫理是極有價值的，因為它括有許多的訓誨，和許多合於天主意旨與有益於人生的勸戒；又因為包括無數的處世奇術，和昭示人許多適合人性的理由，它不惟說明有關於舊約的虛信，而且大部分也說明有關於新約的虛信。因此許多人將箴言運用在神修與教誨方面。

(五) 原文與譯文

(a)

希伯來原文 全部箴言的原著，大體上說保存極好，並無佚亡或殘闕的現象，惟有 30 | 1 | 31。其間經文極爲晦暗不明，這或者是遺失了橫連的惡運，致有如此的缺陷；此外 22 | 17 | 23 | 34 這裏面有着顯著的殘缺，至論其他部分，尙堪稱完整；不過在這些部分內，也有許多互相抵觸之處。這樣一部經過久長時期和遭遇複雜厄運的書，不能完完整整地保留下來，是極自然的事。在同一的部分中間，時有整句或半句再三重複，惟其如此，我們可以推測，這或者是曾經他人將原文予以擅改。如果再拿原文與希臘譯本兩相比較，我們便更清楚地看出，許多字句是後人插入其間的；更有許多的文句整個脫落。

(b)

希臘譯本 七十賢士譯本，爲箴言最古、最重要、最有價值的譯本。表面上，因分類的錯亂，故異於希伯來原文。按希臘譯本將 30 | 1 | 14 (阿古爾的智言) 列於 24 | 22 之後；其次爲 24 | 23 | 34 | 30 | 15 | 33 | 31 | 1 | 9 | 25 | 1 | 29；最後是 31 | 10 | 31。許多地方希臘譯文多於原文。所謂多者，即原文爲一節，而希臘譯文則分爲二節，故言多於原文。其中不少文句，是由其他異文中引來作爲註釋的，又有數節已不在原來位置，而移至他處；時有一節分做兩半，而其一半竄入他節之中，或一節整個遺漏；更有不少重複或兩度翻譯的文句。也有些增補，彷彿是異文的逐譯，作爲語言和事物的詮釋或文意的闡述。這一部不經心而成的希臘譯作，雖然有着許許多多的缺陷，但由於它是一部極古的譯本，却能補助我們洞悉和校勘希伯來原文，所以仍不失其爲一正確和珍貴的譯本。

關於該譯本所增補者，此處因爲篇幅關係，不能一一列舉，讀者如欲知道，請參閱每章的註釋。

(c)

拉丁譯本 拉丁本的編譯很合原本。聖熱羅尼莫大體上總算忠實地、仔細地隨從了原文，因此他的譯作，關於出處與難解的文句，供給了不少的詮釋，並且關於難以了解的道理與文字，予以清晰的提示。準此，該譯本在學術論著上，佔了極高的位置，同時博得現代批評者不少的稱揚與贊賞。

譯文中所增補的，亦見於希臘和敘利亞古譯本。對於 4²⁷ 6¹¹ 10⁴ 12¹¹ 13¹³ 14¹⁵ 15⁵ 27¹⁶ 5¹⁷ 16¹⁸ 8¹ 22²⁵ 10²⁰ 17²¹ 29²⁷ 諸節，都是補上去的，但是這些增補並非屬於聖熱羅尼莫的譯文，因為不見於聖人的古抄本中，即他的其他文集中，亦無加添的痕跡。

有些話，是治經學者自己所附加者，如 5³ 有「你要注視婦女的欺詐」一句（亦見於希臘譯本）； 8²⁹ 「界限」後加「立定法律」一句； 15¹⁰ 「捨棄」下加「生命」二字； 15²⁶ 末加「必為其所支持」； 18²² 「妻」字上加「賢」字； 19¹ 「人」字上加「富貴」二字； 21⁶ 「自取滅亡」下加「且屬愚蠢」一句； 24¹⁴ 「善報」下加「希望」二字。

我們知道拉丁譯本的譯者，受了希臘譯本的影響，所以屢次離開原文而跟隨希臘譯本，許多地方接近希臘譯本，接受或偏袒它以為是的意見。

(六) 箴言的正經性

箴言一書於雅木尼阿 (Tannia 公元一〇〇年左右) 會議中，被少數的猶太人列入「次雜集」之中，而反對其應列

入正經書目。他們的主要理由，是因爲書中有幾個互相矛盾的文句（26 4 1 5），和一些淫猥的敘述（7 7 1 20）。關於前者，我們該當知道 26 4 1 5 兩節的語法，表面上看是相反的，其實是因處境的不同，所以答對亦就不能一樣，大旨是說：不可與愚者辯論，而降低自己的身分，不得已時，亦應當答對，免得失却禮貌。後者文字固屬淫猥，不堪親聽，但爲使少年人認清蕩婦與妓女的險惡與毒辣，而自起戒心；又爲適合當時社會的環境，不能不如此屬文。聖教會治經學者多以蕩婦象徵伊撒爾民族，不過此種見解，實與原意不符。

於雅木尼阿會中經過審議後，少數猶太人對於箴言的正經性，不再予以非難或加以指摘。所以猶太人的會衆，尤其是聖教會始終承認這部箴言的正經性。新約中許多地方顯著地予以引用，如雅 4 6；希 12 5；羅 12 20；也有許多地方雖然無顯明的援引，但確係暗示箴言，如伯前 2 17 4 8 18 5 5 伯後 2 22。

耶穌的再傳弟子和早年的許多教父，都追隨着宗徒們的習例，在自己的論著裏面引證箴言。

忒教多魯斯 (Theodorus Mopsuestanus) 因將啓示 (Revelatio) 和默感 (inspiratio) 混而爲一，故此懷疑箴言一書是受天主默感而寫的聖經，並且強調全部箴言的智慧，不是來自天主，而純粹人們處世接物的知慮明達。聖教會對於此人的謬見，於君士坦丁第二公會（公元五五三年）予以擯斥。

(七) 箴言中的思想

箴言是修身作人，處世接物的南針，所以對於現世的人生、如家庭、農工、商業、政治、戰爭等，都有很詳盡

的教訓。總之，是教人在處世接物的時候，處處要有智慧，小心翼翼，防患於未然（6 1 1 5 11 10 4 1 19 11 15 12 9 14 20 26 26 20 3 23 1 1 2 25 6 28 8 30 10 等）。也有些文字是含有滑稽或諷刺性的（6 3 1 5 19 24 23 33 1 35）；但是大部分是訓誨的。每卷對於天主的名字各有記載。卷一除第八章是天地創造的詩歌外，言及天主的文字首推一至三章，其間一部分如 2 5 1 8 3 27 1 35，顯係編輯者所插入的。言及天主名字的，以卷二為最多。（10 至 15 章計有十二次；16 至 17 章計十三次；18 至 22 章計有二十一次。）其他各卷亦有天主名字的記載，惟不如一二兩卷之多。因為各種智慧和善意，都來自天主，所以箴言一書，處處與宗教有關。書中沒有多少通俗的諺語，所有者多為智者精思深慮的金言。

(a) 倫理 本書是倫理的最高標準，盡人皆知。所有的箴言都期望家庭與國家的安全與和平，以及社會幸福的確立。退一步說，縱使有地方提及利己主義的事，這只不過是表而的，因為尊重自己，如果合理，是理所當然的事。在公眾和個人生活上，尤其在商業交易或密判爭訟上，作者始終勸人要堅持中正和信義，尊重他人的產業與生命；特別注意那些虛誓、偷竊、劫掠和流血的罪惡。為使人了解政治大公無私的觀念，作者描述了一個正義的君王，如何善待自己的國民。言及君王威信的地方，以 16 至 29 章為最多，其他如 8 15 14 28 35 30 31 31 2 1 9。正義的觀念，在本書的任何部分都格外昭彰，被視為人類交際的基本美德。警戒少年持身貞操，切忌淫亂，是卷一中的特重之點，其他如 2 14 23 27 30 20；因為這種淫蕩的弊習，是家庭幸福的阻碍。

作者勸勉我們待人要必恭必敬（3³）；愛及牲畜（12¹⁰）；慈愛是和平的使者（10¹²）；極端駁斥誹謗者與饒舌的惡類（6¹² | 15¹⁹ 16²⁸）；對貧者要慈善（22²²）；要剷除易怒與傲慢的弊病（14²⁹ 13¹⁰）；要持身端莊，舉止謙恭（11²）；即有罪過，理當自訟自承（28¹³）；嚴禁報仇雪恨（24¹⁷）；且對仇人要親切有禮。

作者多次揄揚殷勤，譏誚怠惰，勸人飲食有節，力主一夫一妻制。父母負有教導子女的重任，子女對父母負有服從孝敬的天職，母親與父親有同樣的權利和高貴。妻室能使家庭敗亡（19¹³），也能使家庭幸福（18²² 31^{2a}）；妻室不惟適宜監管家政，且能廣布智慧（1a³¹ 2¹⁹）；她的地位，一如埃及、希臘和羅馬的婦女。作者特別重視家庭教育（1⁸），因為家庭教育將是修身作人，處世接物的初基。不過關於希伯來人充軍後的社會，所有對兒童的教育方法和情形，我們知道的很少；但是由於作者一再申述的「教訓」、「規勸」和「訓誨」，我們可以相信，那時的猶太人已有一個訓練栽培兒童的確定機構。

關於「奮勇」、「剛毅」、「思想中和」、「理智真實」，作者沒有論及。這並不能證明伊撒爾人中，沒有這些美德，主要的原因，還是作者更注意到人們實際的生活；至於「理智真實」，應當知道猶太人所有的思想，都隸屬於天主啓示的觀念之下，事事不能脫離啓示的範圍。卷一（1² 3³）說明尋求真理的責任，但「真理」是行爲的法律，依從真理的，必然獲得順利和幸福。人生的因素之一——美——亦不見於箴言，這並非是因爲「美」不是宗教的特徵，而就置之不理，（按箴言中許多材料是非宗教的），實際上是因

爲猶太人的智者在生活行爲上，對於美的價值，沒有深切的認識。至論國際的倫理，一方面因爲猶太人的政治關係，僅能遠及鄰國，另一方面因爲那時尙且還沒有這種所謂國際的倫理學，所以作者亦沒有記載。作者以爲人生是表面的，可見的行爲的綜合。認爲人作事享有意志的自由；依照個人服從天主的法律，而區別善惡。1 22 所言「愚昧」、「褻慢」與「愚頑」，意義相同，與 1 32 33 二節所言「依從」相對照。卷一內的勸勉，有使人變化的可能性，但是 1 28 說，懲罰的時期一到，縱使願欲悔改，已經太晚。關於罪惡的可悲和先惡後善，或先善後惡（則 18 21 | 24）的處置，本書亦無明文。

關於倫理生活的心理基礎，作者也沒有致力研究。這當然是起因於猶太人的思想是實踐的，不是理論的。人行善的標準，是取決於常識或天主的誡命。作者不注意社會的整個福利，也不認社會是一倫理宇宙，不說明社會與個人之間的關係，也不想在單一的宇宙之間使利己主義和利他主義互相調和。

作者在本書中沒有確切地提出人生是否樂觀或是悲觀；但承認有倫理與物質的痛苦。對於痛苦的來源沒有加以解釋，對這種痛苦與天主的至善，如何諧和的問題，也不加以說明；人能够避免或完全制勝一切的痛苦。

(b) 宗教 本書承認確有獨一無二的天主，他有無上的絕對的威權，又是全知全善的天主。天主的觀念與舊約其他書中相同。但是作者的觀點，更着重於倫理方面。

本書沒有天神、魔鬼或偶像的記述。違犯普通的法律，就是罪惡，安心服從人與天主的法律，可以獲得自

身的安樂——脫免人寰的痛苦。對於默西亞亦無明顯或暗示的論述。對於祭祀僅有五次：三次是含有倫理色彩的（15 20 21），其他二次（7 14 17）純係宴客時，涉及祭祀的一種暗示。對聖殿或祭司、書中亦無明文。箴言的思想泰半是屬於宗教的，力使剛愎、謙恭和正義的觀念，與天主在世上的統治緊相連。作者是獨立的思想家，但是他的智慧畢竟歸于天主，根據經奧。

(c) 哲學 本書的哲學與其他智慧書是一致的，視道德與智慧是相同的。本書的立論是異於先知書、法律和聖詠集，因為這些書中清楚地記述天主對於惟獨認識他及服從他的百姓，予以保護。「智慧」是說教的中心。她在其他舊約書中所執行的一切任務，皆歸於雅威（1 20 | 31 2 10 | 22 3 13 | 18 9 1 | 6 22 17）；本書中又將智慧與宗教視為一物（1 7）；這也是猶太人固有的與必然的着重點，但是作者的主要旨趣，尤其在卷一，是把現實的真理。2 5 | 1 8 作者將所有的美德皆歸於智慧，故此聖保祿說：「惟有虔敬，萬事才能有益」（弟前 4 8）。舊約其他書中多以天主的尊威，做為敬畏和崇拜他的基礎，而本書所言及的，只是抑制我們對天主有所界說的理由。

(d) 與其他智慧書的比較 智慧書的論點與標的，廣泛地說，是倫理的，宗教的。約伯傳惟一辯論的問題，是在尋求天主在世界上所有的統治是否公義。本書和德訓篇對此問題，却置之不顧，所討論的是一些日常生活應有的禮教。訓道篇的注意之點，是在人生問題上下工夫，它以為人生是邏輯與倫理不能解決的謎，並且勸告人在幸福的享受上，要有節制，要有明智。智慧篇對永遠的智慧有詳細的論述，說明智慧是世界的

技師和推動者，是生命的先導。她以幸福不朽的期望，作爲人世間憂患的慰藉，如此我們可以知道，本書與德訓書是陳述實際的道德，與其他帶有理論成分的聖經，迥然不同。

箴言

第一章

章旨 1名目 2-7 作者的目的：使人得着智慧。 8-19 勸勉人別作賊。 20-33 智慧的呼聲。

1 達味之子伊撒爾君王撒羅滿的箴言，

2 是教人學習智慧和訓誨，鑑別哲言； 3 使人領受明智、仁義、公平和真正的教訓；

4 使庸者獲得聰敏，使少者享有知識和慎重。 5 智慧者聽了，可以增長學識，明達人聽

了，可以取得智略。 6 這樣她能使人澈悟箴言和譬喻，並明瞭智慧人的言論和他們的隱

語。 7 敬畏上主，是智慧的肇端，祇有愚昧人蔑視智慧和訓誨。

8 我兒！務要聽你父親的勸戒，休要擯棄你母親的法度。 9 因為這將是你頭上的華冠，

你頭上的項鍊。 10 我兒！如果歹人來勾引你，你休要依從。 11 他們如果說：「你跟我

們來吧！我們要去伏侍着流人的血，無端地陷害無辜的人； 12 我們如同陰府一樣活活

地將他們吞下，使他們如同跌入深坑的人； 13 我們必要獲得各種珍物，將掠奪的物品，

充盈我們的住室。 14 你且和我們共同進退，我們共用一個囊袋。」 15 我兒！休要與

他們一同走路，阻止你的腳走他們的道路。 16 因為他們的腳趨向醜惡，急求傾流人的血。

。 17 在各樣的飛鳥眼前擺布羅網是徒勞的。 18 這些人潛伏，是自流己血，是陷害自己的生命。 19 凡以暴行，求財謀利的，他未來的命運，反是傷損了自己的生命。

20 智慧在街市上高聲吶喊着，在廣場裏發出自己的呼聲。 21 在集會場中吶喊着，在城門

口和城內她揚言說： 22 愚昧人哪！你們顧惜自己的愚昧，要到幾時？ 23 你們爲了我的規諫，應當回心轉意，我要將我的侮慢，無知之人忌恨學問，要到幾時？

24 我雖然吶喊，你們却予以拒絕，我的精神，傾注到你們身上，使你們明瞭我的話。 25 既然你們蔑視我的勸告，拒絕接受我的忠言， 26 我仲開我的手臂，却無一人理會。

27 你們的災禍有如當你們遭殃的時候，我必要譏誚，當大難臨頭的時候，我必要嘲笑。 28 到那時，他們要呼籲我，我却不

如暴風雨的驟至，你們的大難，有如巨濤的捲來。 29 因爲他們會憎恨知識，且沒有揀選敬畏上主的情應允，他們要尋覓我，却尋不着； 30 不喜悅我的勸告，誣蔑我一切的規諫。 31 又因他們滿腹自私自利，所以要受他

們自己的醜行的惡報。 32 愚昧的人，因他們背道而馳，必殺害自己，無知的人因他們

樂享安逸，必喪失生命；³³然而依從我的，必然安居，不怕災禍，安享太平。

① 全部箴言，原非撒羅滿一人所撰，惟因他是智慧文學的首創者，又是當代文壇的權威，所以猶太人將箴言、訓道篇、雅歌、德訓篇，與智慧篇五書，皆歸其名下。參閱箴言引言三。

② 本節在希臘譯本作四行：

「敬畏上主是智慧的肇端；——堅守智慧的，必能得到至善的明智；——孝敬天主是知識的開始；——惟有侮慢者，放棄智慧和訓誨。」

③ 「你且和我們進退，」原文作：「你且在我們中間拈圖。」

④ 歷來解經

學家對本節有兩種講法：一是猶如飛鳥一見了羅網，不會落在裏面，照樣你一見惡人給你擺布的羅網，且不要陷在裏邊；一是你休要跟隨惡人，因為他們如同鳥一樣，雖然明明看見羅網，畢竟落在裏面，你如果也那樣糊塗地隨從這樣的人，將來也會遭受同樣的禍患。

⑤ 希臘譯本加：「但惡人的淪滅是可憐的」一句。

⑥ 瑪索辣經卷加：「困苦和煩悶臨到你的身上」一句；不過許多公教與非公教的治經學者，以為這一句純係詛於真淺的旁註。

⑦ 希臘譯本作：「到那時，你要呼籲我，」於文義更覺切合。

⑧ 猶言：他們

會得到他們邪惡的報應。本節第一句照字面應作：「他們會食自己行爲的惡果……。」

第 二 章

章旨 智慧的賜予：1—4 甚麼德性才能獲得智慧的保佑？5—8 智慧者心中充盈着敬畏天主的情懷。9—20 智

慧守衛賢哲的人，並使他遠離乖戾的惡人和阿諛的浮囂。21—22 義者要寓居聖地，惡人將由聖地剷除。

1 我兒！你若聽我的言語，就將我的規誡藏在心頭， 2 你就該側耳靜聽智慧，專心覓求
容知。 3 你若呼求明哲，揚聲尋求通達， 4 尋找她如尋找白銀，搜求她如搜求隱藏的
財寶。

5 如此你必能領悟「敬畏上主」，並且得以認識天主。 6 因為上主賦人以智慧，知識
與聰明也都出自他的口中。 7 上主為忠直的人保留着救援，又是行止齊全者的盾牌。

8 他護守正直人的行徑，並防衛虔敬者的道路。 9

那時，你會明瞭仁義、公平、正直和一切的善路。 10 如果智慧進入你的心田，你的心

必要因知識獲得快樂。 11 慎思將要守衛你，聰敏也要保全你， 12 救你脫離罪孽的途徑

，脫離言詞乖謬的人。 13 他們偏離了正路，走在黑暗的路上； 14 又以作惡自喜，歡

樂惡者的乖戾。 15 他們的道路彎曲不直，他們的行徑邪僻不正； 16 智慧解救你脫離淫

婦，脫離甘言蜜語的娼妓， 17 她遺棄了少時的良友，忘記了天主的誓約。 18 她的家庭

陷入死亡，她的道路通向陰府。 19 所有往她那裏去的人，都不得復返，決不能走上生

命之路； 20 智慧能使你走善人的路，持守義者的道。

21 因爲正人住在許地裏，完人也留居在那裏。 22 惟有惡人，必由許地滅絕，不忠不義的，必被拔除。⑥

① 「敬畏上主……認識天主，」包括吾人對天主應有的職守（訓 12 13）。

② 「虔敬者」原文作：「哈

息得」(Hasid)，是指厚待他人和敬愛天主的人。耶穌降生前三世紀，伊撒爾民族亦名「虔敬者」。凡壓迫

伊撒爾人的外邦人，皆爲「侮慢者」(詠 79 2, 86 2, 116 15)。箴言裏而祇有此處提出這個名稱，故此一些學者想

本節是一種註釋。③ 「她的家庭」就是指她和與她有來往的人，這些人會避過死亡(29 1, 詠 9 17 18)。本

節原文晦澀難明，托依(Tory)譯作：「她的庭院引人陷入死境，他的足跡尋人歸於陰府。」「陰府」原文作：

「幽魂的處所。」④ 托依和其他的考證家，將本節移到九節之後。⑤ 「住在許地，」猶言蒙受天主

的厚待：所以凡「由許地裏滅絕」的人，再沒有領受上主祝福的希冀。

第三章

章旨 本章包括三段互相沒有聯貫的言論，每段冠以「我兒」二字。1—10 第一段賢者勸人依從他的理論：即敬

畏天主；11—20 第二段陳述天主譴責的價值和智慧的高貴。21—25 第三段開明由慎重和敬畏天主的情懷中產生

的安逸；最後陳明，義人和惡人不同的報應。

1 我兒！休要忘掉我的法律，你的心要恪守我的誠命。 2 因爲它們，會使你的時日長久

，會給予你生命的歲月 and 康樂。 3 不可使慈祥與忠實離棄你，應將它們繫於你的頸上，刻在你的心版上。 4 如此你在天主與人們之前，必然蒙受寵惠，獲得善報。 5 要全心依賴上主，切不要依仗你自己的聰明。 6 在你一切的行程上，要認識他，他必平直你的途徑。 7 不要自作聰明，要敬畏上主，遠離邪惡。 8 這能強壯你的肉驅，潤澤你的骨髓。 9 要以你的貨財和一切初熟之物尊崇上主。 10 如此，你的倉庫必然充盈，你的釀酒器必要流溢新酒。 11

我兒！不要輕視上主的懲戒，也別拒絕他的斥責。 12 因為上主譴責他所愛的，恰如父親責斥愛子。 13 尋獲智慧，贏得明智的，是有福的人。 14 因為尋獲智慧勝於獲得白銀，她的利益超乎精金。 15 她貴於珍珠，一切的財寶都不足與她比擬。 16 她的右手握有長壽，她的左手執有富貴與尊榮。 17 她的道路是康樂的，她的行徑是安寧的； 18 又是持守她者的生命樹，把握住她的，是有福的。 19 上主以智慧奠定了大地，以明智奠定了穹蒼。 20 因他的知識，深淵破裂，雲彩滴下露水。 21 我兒！要保守着正直和慎重，勿使它們離開你的眼目。 22 它們將是你靈魂的生命，

是你頸項上的華飾。^㉔ 23 這樣你必然安全地行路，你的腳是不會絆倒的。 24 你必能高臥無憂，你躺下睡眠香甜。 25 突如其來的恐怖，休要畏懼，惡人的騷動如果臨頭，也不要惶悚； 26 因上主是你的依恃，他會保佑你的腳，不陷入羅網。 27 你若博施的能力，切不可謝絕，該向應得的人施惠。 28 你如果有現成的積蓄，不可給鄰舍說：「去吧！明天再來，我必然給你」。^㉕ 29 你的鄰人和平地與你同居，你莫要圖謀暗算他。 30 人如果不加害於你，你不可無端地與他爭訟。 31 休要羨慕殘酷的人，也不要選取他的行徑； 32 因乖戾的人，是上主所憎惡的，正直人是他所親近的。 33 上主詛咒惡人的家庭，祝福義人的寓所。 34 他譏誚愛嘲笑人的人，賜福於溫存的人。 35 智慧人必獲得榮譽，愚昧人的擢陞，反而成了羞辱。

① 本節第二句，不甚清楚，或者應譯作：「獲得愛戴和榮譽」，照字面或作「美名」（22 1）。 ② 人

若行善，在現世會得到善報（拉 3 8，12 編下 31 10）。在新約裏面吾主耶穌曾向虔敬的人許過常生（瑪 5 3）。

6 25 1 34 等節）。 ③ 天主譴責或懲戒人，都是爲了愛人（希 12 5，13 約 33 28 1 30）；人若忍耐現世的悲苦

，不惟能賙補自己的罪過，並且能改善自己，和修德立功。 ④ 希臘譯本加：「無論什麼樣的惡端，都敵不

住她(智慧)，凡接近她的，容易承認她」。

② 本節依照托依的意見譯作：「正直和慎重」。有人譯作：

「明智和慎重。」③ 希臘譯本加「……智慧是你身軀的良藥，是你骨髓的精髓」。

④ 希臘譯本加：

「……你不知明日要發生什麼事情」。

第四章

章旨 本章猶如前章分作三段。卽 1 | 9；10 | 19；20 | 27。每段之首，冠以「孩子們」和「我兒」。三段所論

大致相同，卽智慧的高尚和利益。

1 孩子們！要聽父親的教導，要專心地認識明哲。 2 因爲我給予你們的教訓是至善的，你們不可偏離我的規諫。 3 我在父親面前曾作了孝子，是母親眼中唯一嬌子， 4 父親曾教訓我說：「你的心如果牢記我的話，遵循我的命令，你便可以生存。 5 你要把握住智慧，要取得聰明，我口中的話休要遺忘，也不要違犯。 6 不可擯棄智慧，智慧會保衛你，你如愛戀她，她會保全你。 7 尋求智慧，是智慧的開端；要竭盡心力去獲得明哲。 8 你如果顯揚智慧，她便提拔你；你若懷抱她，她便使你尊榮。 9 她必將華冠加於你的頭上，將榮冕交付與你」。

10 我兒！你若聽受我的言語，就會益壽延年。 11 我指給你智慧的道路，引導你走正直的途徑。 12 你行走那路的時候，你的步履不至躑躅，疾走的時候，不致碰傷。 13 要堅持訓誨，謹守勿失；要保全她，因為她是你的生命。 14 惡人的道路，休要去走，歹人的行徑，不要踏入。 15 要躲避它，不要由那裏經過，要離開它，轉身而去。 16 因他們除非做了醜惡，是不會睡覺的；除非陷害了他人，是不能安眠的。 17 他們吃的是邪惡的餅，飲的是殘暴的酒。① 18 至於義人的道路，恰似黎明的曙光，越升越明，直到中午。 19 惡人的行徑，有如幽暗，不知因什麼遭受顛躓。②

20 我兒！要留心我的教導，側耳聆聽我的話語。 21 不可讓它們遠離你的目前，要牢記在你的心中。 22 因為覓得它們的人，必獲生命，並且能尋獲渾身的健康。 23 盡力持守你的心靈，因為生命是從這裏生出來的。 24 你要根絕口舌的歪曲，屏除脣舌的乖謬。 25 你的眼睛務要正視，你的眼臉，惟前是瞻。 26 要修平你脚下的路，穩固你一切的行徑。 27 切不可左傾右偏，要使你的腳避開邪惡。③

① 原文不甚明顯，有人譯作：「智慧為首，所以要尋求智慧，用你一切所有，去換得明智。」 ② 「邪惡

的餅，殘暴的酒，」或指因不道德的行為所劫得的食物而言，或是指他們作惡的暴橫，如吃喝酒，無所顧忌（毛2 8 約15 34 7）。
③ 惡人愛慕黑暗（箴3 20 羅13 12 弗5 8）。
④ 希臘譯本加：「……因為天主知道左邊和右邊的路，他且已會指引你的行程，使你平安地行走。」

第五章

章旨 1—6 陳明淫婦致死的勢力； 7—14 追求淫婦所受的災禍； 15—20 遵守夫婦間忠信的規勸 21—23 結論。

1 我兒！要注意我的智慧，傾耳諦聽我的聰明， 2 好使你能謹守勸諭，你的口唇能保存知識；
① 3 因為淫婦的口唇滴流甜蜜，她的嘴比油還滑； 4 但是末後她的苦却似茵蔯，快如雙刃的劍， 5 她的腳降入死境，她的步履踏進陰府。 6 她不走生命的道路，她的脚步動盪不定。②

7 孩子們！你們現在要聽從我，不要違犯我口中的話。 8 要使你行的路遠離她，不可接近她的家門， 9 免得將你的精力交與他人，將你的歲月，供給殘暴的人； 10 免得你的資財，讓外人果腹，你勞碌得來的，歸屬外人的家中。 11 你的肉軀身體遭受銷毀時，難免感傷； 12 且說：「我為什麼惱恨了訓誨？我的心為什麼輕視譴責？」 13 也不聽從教導

我者的話，又不傾聽訓誨我的人？ 14 在羣衆和大會中，我險些受到各樣的災禍！」

15 應當喝你自己池裏的水，飲你自己井中的水。⑤ 16 豈能讓你的泉水外溢？豈可使你的

溝渠流入街衢？ 17 它們惟獨屬於你，不可叫外人分享， 18 要使你的泉源澄清，要喜悅

你少時所娶的妻。 19 她好似可愛的麋鹿，又如適意的母鹿，願她的懷抱，使你時時滿意

；願她的愛情，使你常常仰慕。⑥ 20 我兒！爲什麼你要眷戀一個淫婦，摟抱一個外方女

郎的胸部？

21 因爲人的道路，都擺在上主的眼前，他也修平人走的一切道路。 22 惡人將叫自己的醜

惡捉住，被自己的罪惡纏住。 23 爲着他不接受訓誨，必要死亡；又因了他極度愚昧，必

要淪滅。

① 有些希臘抄本加：「……一點都不要注視女子的美容。」 ② 本節頗覺費解，今照托依譯文繕出。

③ 賢妻對於自己的男人，就如池水和井水對於口渴的人一樣香甜。作者在這裏勸勉人，不要輕易離棄自己的妻而追求外婦。 ④ 「麋鹿」和「母鹿」皆爲愛情優美的象徵（歌 2 7 7 3 8 14 詠 18 33）。

第六章

章旨 1—5 賢者勸人，不可輕易爲人擔保；6—11 逃避懶性的忠告；12—15 指陳惡人的舉止；16—19 爲使忠信

者除去惡類的弊習，列舉天主所痛恨的七件事；20—21 重視父母的教訓；22—35 淫婦和通姦者的惡果。

1 我兒！假如你爲朋友作保，爲他人負起責任，[⊖] 2 那末，你必會爲口中的話語纏住，受嘴裏言詞的連累。 3 我兒！你既陷於友人的手裏，你就該這樣去做，才能解救自己；你要虛心地去呼籲你的朋友。 4 莫讓你的眼睛睡眠，也不可容你的眼瞋假寐。 5 救你自己，要如麀鹿，脫離陷阱，如飛鳥得脫獵人的手。

6 怠惰人哪！去看看螞蟻，觀察它的勤奮，可以索獲智慧。 7 螞蟻沒有領袖，沒有官長，沒有君主， 8 尙且在夏令準備自己的食料，在收穫的季節，斂取食糧。[⊕] 9 怠惰人哪！你躺臥到幾時？你幾時才能睡醒？ 10 你若再睡片刻，假寐片刻，抱臂再躺片刻，

11 你的貧窮勢必如竊賊似的到來；你的匱乏將要像武裝的士兵光臨。[⊖]

12 無賴惡徒，爲人虛詐不實，舉動乖戾。 13 他以眼示意，以脚傳情，以手指東畫西。

14 心存歹意，常想設計，招惹爭訟。 15 因此禍殃必要驟然臨頭，突遭摧毀，無法補救。

16 上主所忌恨的有六樣，加上他心中所憎惡的共有七樣。[⊕] 17 就是：高傲的眼，說謊的

舌，傾流無辜人血的手， 18 謀圖陰惡的心，急趨行惡的脚， 19 說謊語的假見證，以及於弟兄中間播散爭端的人。

20 我兒！要注意你父親的規律，你要遺棄你母親的教導。 21 要將這些規律和教導，繫在你的心中，掛在你的頸項上。

22 因為規律是一盞燈，教導是光明，訓誨的譴責是生命之路。 23 你走路的時候，智慧領導你，你驕臥的時候，她會守衛你，你睡醒的時候，她會與你交談。 24 能使你脫離心

存歹意的女人，遠離淫婦阿諛的口才； 25 你的心不應眷戀她的美色，也不可為她的眼波

所勾引； 26 因為娼妓使人僅餘一餅，淫婦剝奪人珍貴的生命。 27 懷中抱火的人，他的衣服怎能不被焚燒？ 28 走在火炭上的人，他的脚怎能不燙傷？ 29 親暱他人之妻的

人，也是這樣，凡挨近她的，難免無咎。 30 賊若因飢餓偷竊充飢，人都不鄙視他。 31

但是被察獲時，他必要七倍地賠償，將家中所積蓄的盡數交出。 32 與婦女通姦的人，便是無知，凡行這事的，必喪失自己的生命。 33 他必遭人打擊，受人欺凌，並且他的醜行

不得抹殺。 34 因為人的嫉恨若變為激怒，報復的時候，決不顧惜情面。 35 甚麼贖金，

他都不願接受，縱使饋送許多禮物，也不肯罷休。

① 「爲人負起責任，」照字面應作：「爲人擊掌，」擊掌即表示肯爲人作保（出22 25 | 申24 10 | 13）。

② 希臘譯本加：「你或到蜜蜂那裏去，學習它的殷勤工作，細心經營。君王與平民爲着自己的康健，都採用它的果實，並且稱揚它，讚許它，雖然它力量缺乏，但因它重視智慧，故此無人不重看它。」

通行本加：「假使你能勞碌，你所收割的，必會豐富，如泉湧的水。貧乏必要遠離你。」

③ 猶言：天主忌恨六件事情，第七件事更是他所憎惡的（30 15 16 18 19 21 | 23 29 | 31 約5 19 毛1 3 2 | 德23 21 25 9 26 5 25）。

④ 有些學者以爲22和23兩節的次序顛倒，其實如果先讀23後讀第22，於文義更覺通順。

⑤ 原文作「眼皮」。本節譯文頗不一致，有人譯作：「因爲娼妓要求一塊餅，淫婦却去了人珍貴的生命。」

第七章

章旨 作者在本章描述淫婦的動惑，警戒青年人。1 | 5 青年人如果喜愛智慧，如同喜愛姊妹，他可以躲避淫婦的誘惑。6 | 23 淫婦的誘惑導人至於死亡。24 | 27 希望遠離罪過的，應當先遠離淫婦。

1 我兒！你應該保守我的言語，把我的誠命藏在心中。① 2 你要遵守我的誠命而取得生存，護守我的教訓，應像護守你眼中的眸子。② 將它們繫於你的指端，銘於你的心版；

4 並且對智慧說：「你是我的姊妹，」至於明智，你要視她爲你的眷屬； 5 好保佑你遠離娼妓，就是會說香甜話的淫婦。

6 我會經由我居室的窗戶內，從我窗櫺的中間，往外觀望， 7 看見愚昧人中，少年人中去； 8 沿着一個無知的少年， 9 沿着大街走，臨近了淫婦的牆角，直往通至她家的路上走去； 10 或在黃昏，或在晚上，或在午夜，或在幽暗之時。 11 看哪！一個婦女前來迎迓他，是娼妓的裝束，心思詭譎。 12 這婦女喧嚷不守約束，在家中停不住腳， 13 有時立在街頭，有時立在廣場，有時潛伏在巷隅。 14 摟住那少年，與他接吻，並且而無愧色的給他說： 15 在我這裏有和平之祭，今日才能償還我所許的誓願。 16 因此，我出來迎接你，急切求見你一面，恰巧遇見了你。 17 我的牀榻，已經鋪好了被褥和以埃及綫繡的花毯； 18 又用沒藥，沉香和桂皮薰了我的牀榻。 19 你來！我們可以飽享愛情，直到天明，彼此由愛戀中獲取快樂， 20 因爲我的丈夫不在家，往遠方去了。 21 他帶着錢囊，到月望才能歸來。 22 這婦女用許多巧語誘惑他，用諂媚的嘴勾引他。 23 少年人立即跟從了她，如牛走進宰場，又像羔羊被引入畜圈。 24 像一集雀鳥飛入網中，卻不知

與它的生命有關，直到箭矢刺入它的肝中爲止。④

24 孩子們！現在要聽從我吧！留神我口中的言語。 25 莫使你的心傾向她的行徑，休要走入她的迷途。

26 因爲許多的人爲她所傷而跌倒；被她殺戮的人尤其更多。 27 她的家是

陰府之路，是引人走入死亡的密室。

① 希臘譯本加：「我兒！敬畏上主，必獲能力。」

② 有的學者將「少年人中」四字刪去。

③ 「不

守約束」一句，照字面應譯作：「遊手閒蕩」。

④ 「在我這裏有和平之祭」，按助37 獻和平之祭的人，

也能取得自己的一份。娼妓雖來自異邦，表面也遵守伊撒爾對宗教教規，藉此勾引淳樸的少年人。

⑤ 本

節末句是按古時的一些譯本和許多學者的意見而修改者，照字面應作：「又像愚昧人帶着鐵鎖前去受刑。」

⑥ 爲使譯文通順，和清楚起見，將本節三句話的次序予以倒轉作231。

第八章

章旨 1—5 智慧邀請世人，都來聽她的聲音。6—21 智慧陳述自己的高貴，與接受她的人所得的貧報。22—31

智慧與上主所有的關係，她的來源和作爲。32—36 智慧一再勸勉世人，遵守她的規誨。

1 智慧怎能不呼號，明智怎能不出聲？ 2 她立在路旁高處的頂頭，站在十字路口； 3

在城門旁，在城門口，在城門洞中，大聲疾呼說： 4 衆人哪！我向你們呼號，向世人發

聲說： 5 淳樸人哪！你們要澈悟明智；愚蠢人哪！你們心中應當通達。

6 你們且聽！因為我要講說偉大的事，我要開口闡述正直的事。 7 我的嘴要發出真言，我的嘴憎恨醜惡。 8 我所說的，都屬正直，並無半點邪曲乖謬。 9 通達人以為是顯明

，求知者以為是正直。 10 你們寧可接受我的教訓，不要白銀，要重視知識，勝於黃金。

11 因為智慧勝於珍珠，一切的珍寶，都不足與之比擬。 12 我智慧以靈明作我的居所，並

且覺得知識和智謀。 13 敬畏上主，在於憎厭邪惡；驕慢狂妄，敗壞的道以及乖謬的嘴，

都是我所憎恨的。 14 良謀真智，都屬於我，我乃聰明，具有勇力。 15 帝王藉着我坐享

王位，臣侯藉着我審斷公正。 16 君王和首領，以及所有的判官，都藉着我執掌大權。 17

愛我的，我也愛他，勤求我的，必尋得我。 18 財富尊榮是在我內，珍貴的財寶和正義

，也與我共處。 19 我的果實勝於黃金，強於純金，我的出產貴於白銀。 20 我走在正義

的路上，行在公平道中； 21 使愛我的承受產業，並充盈他的府庫。 22

在造化的伊始，太初創造萬物之先，上主就有了我。 23 自太古，自元始，大地未有

之先，我已被立。 24 未有深淵，未有湧泉之前，我已誕生。 25 山嶽未定，岡陵未有之

前，我已誕生。 26 上主未造大地，田野和世上的土壤之先，我已誕生。 27 當他建立諸天，使穹蒼環於海面之時，我就在那裏。 28 當他上使穹蒼堅硬，下使淵泉穩固， 29 爲滄海劃定界限，使水不越過他的規定，奠定大地基礎時，那時， 30 我在他身旁猶如技師，日日爲他所喜愛，時時在他眼前歡躍； 31 且踊躍在塵寰，樂與世人同居共處。 32 孩子們！你們且聽從我！遵循我道路的，是幸福的。 33 你們要聽從教訓，要作一個智者，切不可將她拋棄。 34 聽從我言，日日在我門口伺候，侍立我門樞的人，是幸福的。 35 因爲覓獲了我，就是尋得了生命，這人必汲取上主的恩寵。 36 誰獲罪於我，即等於毀滅自己的生命！誰憎恨我，就是願惜死亡。

① 按拉和希通行本作：「藉着我君王執行威權，判官審判世界。」

② 希臘通行本加：「我若向你們報

告每日的事，我就會聯想到，並會說出往日的事。」

③ 關於「智慧」的性質、由來和美德，請參閱總論第

三章；我們在這裏只對字義簡略地解釋幾句。按希伯來文法，本節亦可譯作：「上主自永遠佔有了我，作他造

化的起始，作他作爲的開端。」「有了我」原文作「卡納尼」(Ganani)，有生出、建立、獲得、發出、創造

等意義。七十賢士譯本作：「創造了我，」阿桂拉和拉丁通行本作：「就有了我。」由本章上下文看來譯爲「就有

了我，」更覺適合文義。智慧自永遠在天主那裏，換句話說，天主自永遠無時無刻不佔有智慧。望若望在他的福音的開端，便講出了聖言的永遠由來，他所說的「聖言在天主那裏」一句，與「上主就有了我」，意義相同。上古的教父們，如聖猶斯定 (St. Justinus)，聖依肋乃 (St. Irenaeus)，德都良 (Tertullianus) 等都說：本章所講關於聖言的永遠由來，如同聖若瑟福音第一章一樣。阿黎烏斯派 (Arian) 爲證明聖言與天主不是一體，便以希臘譯本：「創造了我，」這一句作根據。但是教父如聖亞大納削 (St. Athanasius)，或依據原文，或照上下文，証明「卡納尼」這句話的意思，在此特指「建立」或「佔有」。有些公教學者贊同「創造了我」這種譯法，而將這句話歸于降生的聖言耶穌基督。基督是天主造化的終向，天主創造萬物，直接是爲了基督，在求預備基督的國度。就基督的人性言，他是受造物，所以本節「創造了我」那一句，是指降生的聖言耶穌基督而言（羅 14 歌 3 14 哥 1 15）。④ 「我已被立，」即言：在萬物受造以前，我就有，並且被立爲天主萬物的技師（詠 2 5）。⑤ 「技師」指智慧對於宇宙所發生的作爲而言。有人跟從阿桂拉將「技師」一語譯作「幼稚」或「與他同生」。⑥ 智慧喜愛天主因她而造的萬物。造物之中最高尚的是人，智慧尤其更愛人（創 1 31 3 8 詠 104 31）。⑦ 參閱德 14 24 25 詠 134 1 智 8 2。

第九章

章旨 1—6 智慧如同一位主母設筵，藉此教導所請來的客人。7—12 智慧人喜愛智慧的訓言；糊塗人却不肯接受。

13—18 愚昧如同一位愚蒙的婦女請她的門弟，目的是在陷害他們的心靈。

1 智慧建造了自己的住室，是用了七根鑿成的砥柱。① 2 宰殺牲畜，調和美酒，擺設筵席， 3 派遣使女到城中的最高處呼喊說：② 4 「誰是淳樸的人，他可以來我這裏。」 又對愚昧無知的人說： 5 「你們來！吃我的餅，喝我調和的酒。」③ 6 你們應當捨棄愚昧，方可獲得生存，又當走在明智的路上。

7 指責侮慢人的，必然自招詆毀，責讓惡人的，必然遭受凌辱。 8 休要指責侮慢人，免得他忌恨你，責斥智慧者，他一定會愛你。 9 領受教導的智慧人，他必定更加智慧；接受訓誨的義人，他必越發增長學識。 10 敬畏上主，是智慧的肇始；認識至聖者，就是明智。 11 因着我，你的時日必要加多，你的年齡也要延長。④ 12 你如果明智，是有益於你的，如果侮慢，你就應該一人承擔。⑤

13 愚昧猶如婦女，一味喧嚷，滿是愚庸，一無所知， 14 她坐在自家的門口，坐在城中高處的座位上； 15 招呼過路人，即那些行走的旅客， 16 說：「誰是愚昧的人，應當到我這裏來；」又對無知的人說： 17 「偷來的水是甜的，暗中吃的餅是可口的。」⑥ 18 人却不知在那裏有陰府，她的客人是在陰府的最深處。⑦

ⓐ 爲表示天主對人類所懷的愛，聖經上屢次以筵席爲喻（出 24 11 依 25 6 索 1 7 路 14 22 ）。耶穌基督天主的智慧——在降生時作了天主的聖殿，建立聖教會時，他建築了「聖神的宮殿」（伯前 2 5 ）。「天主的家……這家就是永生天主的教會，真理的柱石和基礎」（弟前 3 15 ）。「七根砥柱」，暗示吾主耶穌留給教會的聖神七恩；所說的筵席，按聖希波里突斯指示聖體聖事。前章 22 1 31 諸節中，作者稱讚非受造智慧的偉大；這裏稱揚降生聖言的功績。

ⓑ 參閱瑪 22 3 等節。

ⓒ 參閱依 4 1 若 6 35 。聖教會認爲這些話與聖體聖事有關。

ⓓ 有的人以爲本節應在 6 節之後，有的人主張不必更換位置。這些話不是智慧所說的，而是「敬畏上主者」的話。希臘譯本爲避免這種困難，譯作：「如此，你的時日……。」

ⓔ 希臘譯本加：「依宰虛言的，宛如以空虛發育自己，又似妄造飛鳥。他就如離棄了自己葡萄園的路，遠離了自己田野的小徑，走向無水之地，又好似以雙手收集不毛之地。」

ⓕ 祕密的愉快，甚於公開的樂事；因爲那是被禁止而含有危險性的。本節所說的水，乃是暗喻姦淫的事，所說的餅乃喻偷竊。

ⓖ 本節意義與 2 1a 相同。希臘譯本加：「然而你要轉走，不要久長地住在這裏，也不要注視她，否則你會越過外方的溪流，會渡過外邦的河流。別使你的口喝外邦的水。爲使你享受高壽和增加你的年歲，外方的水泉，你切不要飲。」

第十章

本章所有的箴言紊亂得毫無條理，大意是說道德和勸誡，能使人順遂；醜惡和怠惰能使人滅亡。

1 撒羅滿的箴言。智慧之子，會使他父親喜樂；愚昧之子，會叫他母親憂戚。 2 不義之財，毫無益處，惟有正義能使人脫離死亡。 3 上主不讓義人遭遇饑餓，却使惡人的貪欲歸于空虛。 4 手懶的，定要受窮；手動的，必享富貴。 5 夏令收集的，是智慧之子，收割時沉睡的，是貽羞之子。 6 禍社會臨在義人的頭上，殘虐却蒙蓋着惡人的口。 7 義人的記念，要受人稱揚，惡人的名字必要朽滅。 8 心中智慧的，必接受命令；唇舌愚妄的，必要跌倒。 9 行路正直的，步步穩妥；走邪曲路的，必致敗露。 10 以目示意，會給人以悲愁；唇舌愚妄的，必要顛仆。 11 義人的口，是生命的源泉；惡人的嘴却為強暴所蒙蔽。 12 仇恨能挑撥覺隙；但是愛情能遮蓋一切罪愆。 13 明哲人的口中有智慧，無知者的背，必遭刑杖。 14 智慧人積存知識，愚蒙人的嘴接近幻滅。 15 富人的貨財，是自己的堅城，窮人的貧乏是自己的敗亡。 16 義人的勤勞，能使他生存；惡人的收入，會使他犯罪。 17 恪守訓誨的，是走在生命的路上；違棄斥責的，是迷於歧途。 18 包藏怨恨的，必口是心非，譏謗他人的，是愚昧無知。 19 多口多舌的，難免咎戾；緘口不言的，是極明智的人。 20 義人的舌，堪稱精銀；惡人的心，却半文不值。 21 義人的

唇指教多人；庸愚人由於一無所知，會陷於死亡。22 上主的祝福，能使人富裕，絕不給他帶來憂傷。23 愚蠢人以邪惡爲兒戲，明智人却以智慧爲樂趣。24 惡人所恐懼的，必要臨到他身上；義人所渴望的，必蒙應允。25 惡人的歸於烏有，有如狂風驟過；義人的根基，永世長存。26 怠惰人爲派遣他的人，如醋於牙，如煙於目。27 敬畏上主能使人時日延長；但是惡人的天年必要縮短。28 義人的希望必致喜樂；惡人的希望反歸于虛幻。29 上主的道是正直者的保障，但是爲作孽者却成了滅亡。30 義人永不會動搖；惡人不得居留地上。31 義人的口滋生智慧；乖謬的舌必被割斷。32 義人的唇舌能說使人快心的事；惡人的舌只會說背理的事。33

① 有些希臘抄本加：「聽受教訓的兒子，會得到智慧，他必能使喚愚昧人，如同使喚僕役一樣。」拉丁通行本所加的最後兩句，參看本書 9 12 注五

② 本節第二句不適用於並行詩體，托依主張應將本節第二句改爲：「憂戚却籠罩在惡人的臉上。」

③ 本節第二句或者應當改爲：「明智的人却以行惡爲可憎。」

④ 「居留地上」的「地」，是指巴力斯坦而言（詠 37。11 瑪 5。5）。住在福地，是天主特愛的表記。道後這句話便表示天主所有賜予人類的特恩。

第十一章

章旨 1-9 正義悅樂天主，且保證義人的安全；10-14 正義與政治的關係。15-18 陳述作保，並婦女的聲榮和賢德的效能。19-21 德行與學習。22-23 美色和正直。24-26 謹慎和吝惜。27-31 仁愛、財物、品行和罪惡的報應。

1 詐僞的天平是上主所痛惡的；公平的法碼是他所喜悅的。 2 驕慢來了，災禍也隨後跟來；但智慧常與謙卑人共處。 3 忠直人的齊全，會引導他們，而狂妄人的乖戾，必將他們處於死地。 4 震怒之日，資財毫無益處，但公義能救人於喪亡。 5 完人的公正，平直他的路；但惡人會因自己的醜惡顛仆。 6 正直人的正義必要拯救他，惡人必為自己的欲望所陷害。 7 惡人一死，他的冀望，必要滅絕，他的期待也必落空。 8 義人脫出大難，惡人却來替代他。 9 假仁假義的人，常以口舌欺凌鄰舍，義人却因知識獲得救援。

10 義人亨通，舉城欣悅；惡人淪喪，歡聲沸騰。 11 城邑因義人的祝福而得振興，因惡人的口必將傾覆。 12 藐視鄰舍的，確實愚昧，明智人却緘口不言。 13 佚遊閑談的，會洩

露陰私；心中誠實的，必能隱瞞人的秘密。 14 若沒有策略，人民就會敗落；謀士若多，人民才能獲救。

15 爲人作保的，必遭挫折；厭惡擔保的，必享康樂。 16 賢淑的婦女，必享有尊榮；勇猛的男子，必獲得財貨。 17 慈愛的人關懷自己的靈魂，殘虐的人損害自己的身軀。 18 惡人經營籌劃以求虛浮的工價，散播正義籽粒的，必獲取真實的效果。

19 恆久爲義的，必得生活；依從邪惡的，必遭喪亡。 20 心懷乖戾的，是上主所嫌惡的；做事純正的，却爲他所喜悅。 21 惡人雖然互相連手，難免受刑；但義人的後裔，必蒙拯救。 22

婦女美麗而不精明，有如金環繫在豬鼻子上。 23 義人的心願終獲福利；惡人的欲望，必招震怒。

24 有的人，博施財貨，反而更加富有；有的人吝嗇過度，反致貧困。 25 好施捨的，必得豐裕，潤澤人的，必受潤澤。 26 屯積不售的，必爲人民所詛咒；自願出賣的，人民必向他祝禱。

27 欣勤求善的，必獲恩寵；尋求醜惡的，醜惡必臨在他身上。 28 依仗自己財富的，必要跌仆，惟有行善的，茂盛有如青綠的嫩葉。 29 擾害自己家室的，所承受的惟有清風；愚昧的人，必作智慧者的僕役。 30 義人的果實，就是生命樹；智慧的人，必能獲得人心。

③ 31 看！義人在世，尚受報復，何況惡人和罪人！

① 按希臘譯本作：「義人雖死，他的希望，依然存在；但褻瀆者的誇耀，終要泯滅。」

② 參閱約 20 5

27 17 詠 49 11。

③ 希臘譯本作：「慈祥的婦女使丈夫取得光榮，懼懼正義的婦女，正是一恥辱的寶座。在

弱的人失掉自己的財物；賄大的人反得到財物。」

④ 本節亦可譯作：「善待自己的人，待別人也會厚道

；謀害自己的，對別人也必殘忍。」

⑤ 「互相連手，」含有彼此互助的意思（依 28 15），或含有「世世

代代」的意思。

⑥ 本節第一句照字面應作：「生命樹所結的，是義德的果實。」格勒茲（Giles）譯作：

「義人的口，是棵生命樹，但是惡人祇會謀害自己。」

第十二章

章旨 1 | 9 善與惡。10 愛及牲畜。11 | 14 言語的後果。15 | 16 糊塗人的標誌。17 | 19 善言與惡言。20 | 23 欺詐

與愚昧。24 勤謹必能成功。25 | 28 仁慈的勢力；正義引人走入生命，惡習引人邁進死亡。

1 喜愛受教的，便是喜愛智慧；痛恨警戒的，便是愚蠢。 2 行善的，上主必賜以寵惠；

詭譎莫測的，上主必予以懲罰。 3 自恃其惡的人，不能穩立；但義人的根柢，永不能動搖。 4 賢能的婦女是丈夫的冠冕；無恥的婦女，有如她丈夫骨骸中的腐朽。 5 義人的意念只求公平，惡人的謀劃純係詭詐。 6 惡人的言談無非是潛伏流人的血；正直人的嘴，必拯救他們。 7 惡人顛仆，歸於烏有；義人的家恒久存立。 8 人憑仗自己的智慧獲得揄揚；惟有心懷邪曲的，遭受誣蔑。 9 居心卑微而有僕役的，勝於自大而缺乏食糧的人。 ①

10 義人愛惜自己牲畜的生命，但惡人的心，無非是殘忍刻薄。

11 耕種自己田地的，必得飽食，追求空虛的，愚昧無知。 ② 12 惡人的心願是可憎惡的；

但義人的根，必要滋生。 ③ 13 惡人因口舌的罪過，自取滅亡；但義人却能脫免喪亡。 ④

14 人因口舌所結的果實，必飽享美福；人因手所作的，必獲得報酬。

15 愚昧人的路在自己看來是正直的，明智人却聽從勸諫。 16 愚庸人的惱怒，立即可以顯

露，明智人却受辱隱忍。

17 口出真言的，明顯公正，作假證人的，顯露奸詐。 18 言語浮躁的，有如刺人的鋒刃；

智慧人的舌頭，却是醫人的良藥。 19吐露直言的口，永遠存在；說謊語的舌，須與即

逝。

20謀圖惡事的，心懷詭譎；勸人和好的，必得喜樂。 21任何不義的事，總不能臨在義人

身上；惡人却備受災殃。② 22說謊言的口，是上主所恨的；作事忠誠的，却是他所愛的

。 23智慧人隱藏知識，愚昧人却顯露愚昧。

24殷勤人的手，必有支配之權，怠惰的人，必要服役。

25心懷憂戚，抑鬱不展；惟有良言，能使人歡。 26爲友誼而疏忽貽禍的，是忠直的；惡

人的道路，使人走入迷途。③ 27狡猾人不能獲利，殷勤人的財貨就是高貴的黃金。④

28生命是在正義的路上；曲邪的路，引人踏進死亡。⑤

① 「有僕役的，」即言自己的家雖非富戶，但可稱爲小康之家。

② 希臘譯文加：「喪赴酒筵的人，必

給自己的家室遺下臭名。（家室原作：堡壘。）

③ 本節經文模糊，恐有脫落。今按希臘和拉丁通行本訂

正。 ④ 希臘譯本加：「和藹待人的，必得慈祥的款待；到城門口去的，無非是窘難別人。」

⑤ 有些

考證家將本節第一句改爲：「義人無論遭遇任何不幸，總不灰心。」敘譯本作：「任何不義的事，義人總不能喜

悅。」
④ 本節原文晦澀不明，古譯本與現代的考證家，都有自己的見解。本節是拉拉丁通行本譯出者，原文或可譯作：「義人比他的鄰人更好；」敘譯本作：「義人給他的朋友出好主意。」阿桂拉作：「叫自己鄰舍發財的，才是義人……」
⑤ 本節意義不詳，按拉拉丁通行本或可譯作：「懶惰的人，不濶獵獲物，勤懇的人却得到寶貴的財物。」
⑥ 本節亦是按拉拉丁通行本而譯者，原文脫落不全，或可譯作：「在公義的道上有生命，途中並無死亡。」

第十三章

章旨 本章的詞句彼此不相連繫，每句都有它的意義。

1 智慧之子會聽父親的勸教；侮慢人的，不肯接受譴責。 2 人因口所結的果實，必享美福；心懷欺詐的，必遭殘虐。① 3 謹守口舌的，必能保全自己的生命；言語不加思索的，必致喪亡。 4 怠惰人的切望，一無所得；勤勞的人必享豐腴。 5 義人憎惡謊語；惡人必要遺臭蒙辱。 6 正義保衛行為正直的人；犯罪的人會受到醜惡的抑制。 7 假作富裕的，却一貧如洗；佯為貧困的，却廣有財貨。 8 人的資財是他生命的贖價，貧困的人，不受言語的恐嚇。 9 義人的光輝，懣人心襟；惡人的燈必要熄滅。② 10 傲慢人只知

道挑撥爭端；聽人勸導的，必獲智慧。 11 不勞而獲的財物，必要耗盡；勞碌所得的，必日漸增多。 12 所希望的遲遲不來，着人心憂；所盼望的來臨，就是生命樹。 13 輕視道義的，是自取敗亡；敬畏誠命的，必得善報。 14 智慧者的指教，乃生命的泉源，使人能擺脫死亡的網羅。 15 溫柔的規諫，使人蒙受恩澤，奸佞的道路崎嶇不平。 16 通達人作事，依憑明智；愚昧人却張揚自己的昏眩。 17 奸相的使者，使人陷於災禍；忠誠的使者，令人胸襟舒暢。 18 拒絕懲戒的，必要受貧受辱；順受斥責的，必獲尊榮。 19 所願的既已獲得，心懷頓覺歡愉；遠離惡事，是愚蠢者所痛惡的。 20 與智慧人結伴的，會變成智慧人；和愚庸人爲友的，必受他的陷害。 21 惡運追逐犯罪的人，而義人將得善報。 22 善人給子孫遺下產業，罪人的財帛，也是爲義人積蓄的。 23 開墾田野給窮人帶來豐富的食糧；富人的財帛如有不義，終必滅亡。 24 不忍用杖擊打兒子的，便是憎惡他；惟有時時加以教導的，才是眞眞疼愛兒子。 25 義人必得飽食，惡人必然枵腹。

㊟ 希臘譯本作：「義人必食正義所結的果實……」

㊟ 希臘譯本加：「狡猾的靈魂因罪惡走入迷途；正

義的人滿懷着憐憫和慈祥。」

㊟ 希臘譯本加：「狡猾之子得不到好處；明智僕人的事業，必要興隆，他

的道路確是屬於正直。」

⑬ 希臘譯本於本節第一句以後加：「認識法律，就是聰明。」

⑭ 希臘譯

本作：「義人必要延年益壽，然而惡人要猝死。」

⑮ 參閱 1 2 | 8 22 15 23 13 29 17 申 21 18 | 22。

第十四章

章旨 1 | 14 條論智慧與愚昧。15 | 25 闡明明智。26 | 35 重申敬畏天主的情懷，以及其他有益的訓言。

1 智慧的婦女足以興家；愚蠢的婦女親手破壞。 2 在正路上行走的，是敬畏上主的人；行動乖僻的，却蔑視上主。 3 愚昧人的口中有一根傲慢的棍杖；智慧人的脣，足以保衛自身。 4 家中沒有牛，禾場必然潔淨，但假使沒有牛，家裏也沒有五穀。 5 忠實的證人，決不誑言；不忠的證人，吐露謊語。 6 嘲弄人的，尋找智慧，却不能覺得；聰明人却容易尋見知識。 7 你且遠離愚昧人！在他口中，你尋不見明智。 8 哲人的知慧，在乎洞悉自己的道路；愚昧人的愚蠢乃是自欺。 9 愚妄人必遭災禍，正直人必蒙恩澤。 10 心頭的愁苦，惟有自己知道；心中的喜樂，他人莫與。 11 奸佞人的家室，必要敗亡；忠直人的幕府，必要興隆。 12 有一條路，人以爲平正，然而路的盡頭卻是死亡。 13 人在喜笑中，心靈可能陷入憂傷，喜樂的盡頭，抑鬱就會來臨。 14 無信的叛徒，必食

自己敗行的惡果，善人必因自己的行為，獲得善報。③

15 愚庸人是話就信；精明人步步慎重。④ 16 智慧人戰戰兢兢，並偏離醜惡；愚昧人却於

驕自恃。 17 易怒的人，作事昏愚；明智人却具有耐心。⑤ 18 愚昧人視愚蒙為基業；明

哲人却以知識為冠冕。⑥ 19 歹人仆伏在善人的面前，罪人跪伏在義人的家門。 20 人窮

了，鄰舍也憎惡；人富了，高朋滿座。 21 蔑視鄰舍的，就是犯罪；憐恤貧困的，自會有

福。⑦ 22 謀算邪惡的，豈非走入歧途？深思善行的，必獲得慈惠和誠實。 23 一切的勤

勞，總會有益；多嘴多舌的，會使人受窮。 24 明智人的智慧，就是他自己的冠冕；愚昧

人的不明智，却是他們的冠冕。⑧ 25 作忠實證人的，解救人的生命；說誑言的人，行事

詭詐。

26 敬畏上主的，依恃堅固，他的子女必有避難之所。 27 敬畏上主的，乃生命的泉源，又

能使人脫出死亡的網羅。 28 百姓衆多，是君主的榮耀；人民減少是君王的敗亡。 29 緩

於發怒的，極有明智；性情暴躁的，大顯愚蒙。 30 心性和平，是身體的生命；心懷嫉

妒，是骨中的腐朽。 31 欺壓窮人，是辱沒他的造主；憐憫貧困人，是尊崇造主。 32 惡

人因自己的醜惡，必被摧滅；義人臨死，而有依托。³³ 達人的智慧，寓於心中；愚人心中所懷的，顯而易見。³⁴ 正義確能興國，罪惡却為民族的恥辱。³⁵ 明哲的臣侯，必蒙君王的寵幸；搗亂的敗類，必招君王的震怒。

⊙ 本節第二句是依照托依博士而修改者。按原文應作：「但是欲求物產豐多，必賴牛力。」³³ 本節亦是

依照現代學者加以修改的，原文作：「愚妄人以犯罪為兒戲……」希和叙譯本作：「犯罪人的家庭，應當清潔；義人的住室是天主所愛的。」³⁴ 「無信的叛徒，」指爾隆正義的人。³⁵ 一些希臘抄本和拉丁

通行本加：「為狡詐的人，萬事不祥，反之，明智的僕人所作的無不順利，他的道路趨向正直。」³⁶ 「具

有耐心，」原文作：「被人憎恨。」本節是按照許多批評家的意見而修正者。³⁷ 按一般學者的意見，本節

第二句或作：「明哲人必獲得知識。」³⁸ 一些希臘抄本和拉丁通行本在本節末加：「信仰上主的人愛慕

仁慈。」³⁹ 托依將本節第二句譯為：「愚昧人的無知，就是他們的冠冕，」今從之。⁴⁰ 有的學者將本

節第二句稍加修改，而譯作：「義人却依賴自己的虔誠。」⁴¹ 托依譯為：「愚蠢寓於愚昧人的心中。」

第十五章

章旨 1-7 口舌的罪惡。8-15 天主對惡人的痛恨。16-23 泛論德行和惡習。24-33 敬畏天主的赤心。

1 溫柔的答語，可以平息氣憤；暴厲的言詞可以觸動狂怒。¹ 2 智慧人的舌，廣播知識

；愚昧人的嘴，吐露愚頑。 3 上主的眼目無所不在，鑒視善者惡者。 4 溫良的舌，有如一株生命樹；邪曲的嘴摧殘人心。 5 輕視父親管教的，是愚昧人；順受斥責的，必獲才學。 6 義人之家，多藏貨財；惡人的收入，反遭盪滅。 7 智慧人的口播揚知識；愚昧人的心披露不義。 8

8 惡人的獻祭，是上主所憎惡的；忠直人的祈禱，是他所悅納的。 9 惡人的道路，是上主所憎厭的；遵守正義的人，是他所喜愛的。 10 偏離正路的，必受嚴懲；憎恨責備的，必致喪亡。 11 陰府與死域都在上主眼前，何況世人的心？ 12 侮慢的人不樂意接受斥責，也不接近智慧人。 13 心中恬樂，必然笑容滿面；心胸憂悶，心神必定苦惱。 14 達人的心，尋求知識；愚蒙人的口，玩弄愚昧。 15 困苦人日處逆境；心中懼慚的，時享珍筵。

16 少有財寶，敬畏上主，比擁有財富而心意煩亂的，強的多。 17 吃一樣菜蔬而互相敬愛，比同食肥牛而互相忌恨，好的多。 18 暴怒的人會招惹爭端；忍怒的人能平息毀隙。 19 懶人的道路有如荊棘的籬笆；正人的道才是平坦的大路。 20 智慧之子，會使父親喜悅

；愚昧人羞辱了自己的生母。 21 無知的人以昏愚爲樂；明哲的人直道而行。 22 不經商議，所謀無效；譏士衆多，所圖必成。 23 應對得當，自覺快慰；言語適時，何其嘉美。 24 明智人由生命路上高昇，使他遠離了在下的陰府。 25 上主將破壞驕慢人的家，劃定婦孺的地界。 26 猥褻的陰謀，是上主所憎恨的；溫良的言語，爲他才是純潔可愛。 27 貪戀財利的，是擾亂自己的家庭；痛惡賄賂的，必得生存。 28 義人應對，心先思維；惡人的口，直吐邪惡。 29 上主遠離惡人，惟聽義人的祈禱。 30 眼睛光明，能使心神怡樂；喜信能使筋骨爽快。 31 喜聽生命教導的，必居住在智慧人的中間。 32 拒絕管教的，就是輕視自己的生命；聽從斥責的，必得明哲。 33 敬畏上主，是智慧的教訓，謙遜是走在尊榮以先。

① 在本節上面希臘譯本加：「卽是聰明人，悲憤也會喪失他們」一句。 ② 希臘譯文加：「若明大義，威能必強，但是惡人的計劃必被根除。」 ③ 有些學者譯爲：「義人的口唇，能保持知識；愚昧人却缺乏明哲。」

④ 自本節起至第 16 爲止，希臘譯本與原文節數略有不同。 ⑤ 「喜信」有人譯作：「令名」

(約 29 24 詠 4 6 44 3 1 9 89 15) 。

第十六章

章旨 1-9 上主是人生的眷顧者。10-15 君王的職責。16-19 智慧、正直和心虛的描述。20-25 智慧與仁慈。

26 貧窮的利益。27-33 善人與歹人的異同。

1 心中的籌劃在乎人，舌頭的對應却由於上主。 2 人的行為在自己看來確實純正，但是上主却是人心的權衡者。 3 切應將你所爲托於上主，如此你所策劃的必然成功。 4 上主所造的，都適其用，造惡人也是使他到期受難。 5 上主所憎惡的，就是心中驕慢的人，這樣的人決逃不出刑罰的制裁。 6 因着仁慈和誠實，可以補償罪愆，因敬畏上主可以避免惡運。 7 人之所行如獲上主的悅納，上主必使他的仇敵與他重歸於好。 8 少有財利而心懷正義，勝於豐於財利而行事不義。 9 人心謀算自己的道路，但是上主却支配他的脚步。

10 君王的嘴中若有神斷，聽訴時不致誤出謬言。 11 天平與度量皆歸於上主，囊中的一切法碼，都是他制定的。 12 行事不義的君王，是可憎惡的，因爲正義能使王位穩固。

13 公正的口爲君王所喜悅，說正言的人，爲君王所愛戴。 14 君王的震怒，是殺人的先聲。

，惟有智慧者能平息氣憤。 15 君王光輝的臉，使人獲得生命，他的恩澤有似春雲時雨。
16 獲得智慧，勝於獲得黃金；尋求明哲，勝於積蓄白銀。 17 正直人的行徑，遠離災殃；
謹守自己道路的，必會保全自己的生命。 18 驕橫是敗亡的先導，高傲是隕越的前因。
19 中心謙卑與貧者共處，勝於和驕者分贓。
20 恪守諫言的，會發見福利；依恃上主的，是有幸福的。 21 心慧的人，必稱爲通達人；
口中的甘言，會增大勸誘力。 22 智慧就是生命的源泉；昏愚就是愚蒙人的懲罰。 23 智
慧者的心，教導自己的嘴，她的言語富有勸誘力。 24 良言有如蜜糖，使心感到甘甜，使
身軀覺到舒暢。 25 有一條路，人以爲正，然而路的盡頭，就是死亡。
26 飢餓逼迫貧寒人去勞苦，他的口腹也摧逼他工作。
27 匪類謀圖乖僻，嘴上彷彿有焦燦的烈火。 28 乖戾的人播揚爭端，傳舌的人離開密友。
29 強橫的人誘惑鄰里，引他走入險厄之途。 30 眼睛緊合的，謀圖邪僻；口唇緊閉的，做
成邪惡。 31 皓首是榮耀的華冠，在正義的路上，可以得到它。 32 容忍的人勝於勇
士，制服己心的人，勝於攻下城池的人。 33 人可以將籤置於懷中，但是定事在乎上

主。

① 本節在希臘譯本作：「上主的作爲，都是依據正義而作的……」推啟聖經的意義，第二句並不是說人生來注定就是好人，必能領受善報，或人生來注定就是壞人，所以要受刑罰；祇說天主容許，人在世上用他的自由去自由行動；但是他如果不善用自己的自由，固執於惡，天主會予以公平的處罰（則 38 16 39 21 出 9 10 羅 9 17）。

② 希臘譯本加：「履行正義，就是道義的開端，因為正義比祭祀更中悅天主。尋求上主的，必能覓獲知識和正義，一心尋求他的，一定會得到和平。」

③ 希臘譯本加：「受教的人，必要興旺；留心責備的，必得智慧；持守自己道路的，必能堅守自己的心靈；愛惜自己生命的，應當緘默寡言。」

④ 希臘譯本作：「眼睛緊合的，是謀圖邪僻；以自己的唇舌表示邪惡的，確是邪惡的烈畜。」

⑤ 本節第一句末，希臘譯本加：「明智的人能承當傳業。」

第十七章

章旨 1—14 善意味人。15—26 正義。27—28 寡言。

1 乾糧一塊，同食相安，勝於盛饌滿室而相爭吵。 2 聰明的僕役必管治放任之子，並且與弟兄們共分遺產。 3 鼎爲鍊銀，爐爲鍊金，但上主却是人心的鍛鍊者。 4 作惡的人喜聽奸邪之言；言誑的人傾聽猥褻之語。 5 戲笑貧窮人，就是侮辱他的造主；幸災樂禍

的，難免受罰。6 子孫是老人的冠冕，父親是子女的光榮。① 7 嘉言不適於愚昧人；詭語更不適於正直人。8 賄賂在饋送的人眼中，好似寶石，無往不利。9 掩飾他人愆尤的，能找到友愛；屢次挑錯的，能離間好友。10 一句責言深入明智人的心，強如責打惡人百次。11 惡人只求反叛，但是必有嚴厲的使者，奉命來捉拿他。② 12 寧可遇見失掉幼子的母熊，不可遇見瘋狂的愚昧人。③ 13 以惡報善的，災害不會離開他的家。14 吐露妄言，是紛爭的開端；爭鬧蓋起之前，切要免去爭執。④ 15 宣佈惡人爲義，和判決義人有罪的，二者都是上主所憎惡的。16 愚昧人既然無知，爲何手拿金錢以買智慧？⑤ 17 朋友時常是可愛的，但在患難中，方成爲患難弟兄。⑥ 18 爲鄰里伸手作保的，實在是無知之徒。19 好爭競的，是喜愛罪過；顯露高傲的，是自取滅亡。20 心曲乖僻的，找不到福利；搬弄是非的口，必陷於災殃。21 生愚蠢之子的，是增加自己的苦惱；愚者的父親，是不會愉快的。22 愉樂的心，是一付良藥；精神的憂傷，會使骨瘦如柴。23 惡人暗中受賄，是爲顛倒正義的判詞。24 明哲人的目的，是在尋求智慧；昏庸人的眼，却張望地角。⑦ 25 愚庸之子是他父親的悲愁，是他生母的憂苦。

26 懲罰義人，是相反公理；責打質樸人，是違犯正義。Ⓐ

27 約束言語的，是有見識的人，心曲沈靜的，是明哲的人。 28 愚昧人若緘默無語，也可稱為智慧，若閉口不言，也可稱為明哲。

Ⓛ 希臘譯本加：「忠信的，不拘多大的財寶，也都可以得到；不忠信的，分文都不可給他。」 Ⓜ 狄色陵

克(Dyserink)將第二句譯作：「君王却遣發嚴厲的使者去逮捕他。」(參閱瑪 18³⁴ 默 8。) Ⓝ 希臘譯本作

：「眷念的心情，是出於明智；邪惡的謀圖，是來自愚昧。」 Ⓟ 本節第一句按原文應譯作：「紛爭的起

端，如水開閘……。」但因原文脫落不全，所以本節是按希臘譯本而譯出者。 Ⓠ 希臘譯本加：「建築高樓

大廈的，是自取滅亡；忽視學問的，必陷於災禍。」 Ⓡ 本節亦可譯作：「朋友應當時常相愛，兄弟乃生

為愛患時。」 Ⓢ 「張望地角」，猶言游移無定(申 30¹¹⁻¹⁴。) Ⓣ 本節是依照許多考證家而修改

者，按原文應作：「……責打正人君子，就是不義。」

第十八章

章旨 1-9 惡人的愚蠢。 10-16 依恃天主；謙恭和明智； 17-21 脫逃爭鬥； 22-24 有德的婦女和良友。

1 意圖遠離友人的人，尋找時機，用盡心力挑撥爭端。Ⓐ 2 愚蠢人不喜愛明哲，惟圖顯露自己的意願。 3 惡人一來，輕慢也隨之而來，恥辱一到，詬語也隨之而至。 4 哲人

口中的言語有如深水，如一條汹涌的溪流，如一永不涸竭的湧泉。④ 5 瞻徇惡人的情面，審判時妄斷義人的，都屬不義。 6 愚蠢人的唇，好挑釁生事，他的嘴時常招惹拏責。 7 愚蠢人的嘴，是自己的敗亡，脣是他生命的陷阱。 8 譏毀人的言語有如糖果，深入人的心腹。⑤ 9 操作懈怠與浪費的人，是弟兄倆個。

10 上主的名字是堅固的堡壘，義人奔入，可以得享安全。 11 富人的財物，是他鞏固的城邑，在他思想中，是極高的牆垣。 12 心驕是敗亡的前導，心謙是尊榮的先聲。 13 未聽而先應對的，這正是他的愚昧和恥辱。 14 人有疾病，心能容忍，心神憂傷，誰能忍受？ 15 明哲人的心必獲得學識，智慧人的耳，必聽取知識。 16 人的贈品給他開門路，引他晉謁顯貴。

17 審判時先訴明情由的，似乎有理；但鄰里一來，便察出實情。 18 掣籞能止息爭辯，也能調解強者的糾紛。 19 弟兄若有弟兄的協力，宛如一座堅固的城池，他的判斷有如城邑的門門。⑥ 20 人嘴裏所結的果實，必填滿肚腹；口中所出的，必使他滿足。 21 生死是在舌的權下，喜愛它的，必食它所結的果。

22 獲得賢妻的，就是獲得了福利，且蒙受了上主的恩澤。⑥ 23 貧困人是邊求邊說；富貴人，却厲聲以對。 24 多交朋友，必有損害；有種友人親於昆弟。⑦

① 本節原文異當模糊。希臘和拉丁通行本譯作：「意圖遠離友人的，時時是可憎惡的。」希肋耳 (Hierol.) 以為本節應作：「與衆寡合的，惟求自己的心意，並且憎惡一切的眞智慧。」

② 托依主張將「不潤竭的源泉」一句，改爲「生命的源泉」(5 10 11 13 14 14 27 16 22 耶 2 13 詠 36)。

③ 有些希臘抄本加：「願

快會使怠惰人懦弱；放肆的靈魂，必遭飢餓。」

④ 原文不明，不易解釋，所有各家訂正之文，皆不適於原

文的意義，故本節依照希臘和拉丁通行本譯出。

⑤ 希臘譯本加：「屏斥賢婦的，就是擯棄幸福；保留淫婦

的，愚而且惡。」

⑥ 有些考證家將本節第一句譯作：「有些朋友惟求友誼……」猶言：惟以友多自許，

豈知友誼不深，日後必受其害。

第十九章

章旨 1-7 窮人與施主。8-14 忍耐者和君王；恩寵與憤怒。15-19 怠惰、哀矜和紀律。20-29 再論懶惰，及

折騰父母和起誓的人。

1 一位操行純正的貧苦人，勝於口舌狡獪的富足人。 2 作事無心的，是背情理；辦事性急的，難免失敗。① 3 人的愚蠢弄壞了自己的路，他的心反向上主發怒。 4 財富招來

許多的朋友，但是窮人，故友也要遠離。 5 作假證人的，難免受刑；說誑言的，難逃懲罰。 6 好周濟的，向他求恩的人就多；好送禮物的，人都願作他的朋友。 7 人窮了，弟兄都憎恨他，他的朋友，那有不遠離的？他雖善言追隨，但是他們却溜走了。 8 獲得知識的，是愛惜自己；保守明哲的，必覓得美福。 9 作假證人的，難免受刑；說謊語的，必致淪滅。 10 逸樂的生活，不適於愚昧人；奴僕管制主人，更非所宜。 11 明哲的人，緩於發怒；寬恕愆尤，便是他的光榮。 12 君王震怒有如獅子的咆哮，他的恩賜，又似草上的朝露。 13 愚蠢之子，是父親的凶禍；愛爭吵的婦女，好似滴漏的屋頂。 14 房屋與貨財是父母的遺產；惟有賢慧的妻，是上主的賜予。 15 怠惰使人沉睡；懶漢必遭飢餓。 16 恪守誠命，是保全自己的靈魂；疏忽自己行徑的，必遭泯沒。 17 憐恤窮人的，是貸於上主，他的善行，上主必予以賞報。 18 趁着還有指望，應管教你的兒子，你的心切勿任其死亡。 19 暴怒的人，應受罰金，他越欺凌他人，越該賠償。 20 你該聽從勸教，領受訓誨，使你終究成一位聰明人。 21 人心中的思慮很多，但是上主

的意志永存不渝。 22 人的可愛處，在於慈愛；貧窮人強於說謊的人。 23 敬畏上主，能使人獲得生命；倚恃他的人，不遭災禍。 24 怠惰人染指盤中，却不送到自己的口中。 25 你若責打侮慢人，愚庸人必增長見識；你若斥責明智人，他更顯露自己的學識。 26 苛待父親，逼走生母的，是貽羞招辱之子。 27 我兒！要不間斷地諦聽教導，休要忘了知識者的言語。 28 歪邪的證人，戲笑公義，惡人的嘴將邪惡吞入。 29 刑罰是為侮慢人預備的，鞭笞是為愚昧人的背預備的。

⊙ 按原文本節與前節相連，托依和其他的學者予以否認，所以將第一句的「這樣」二字刪去，這或者是對的。「失敗」亦可譯作：「犯罪」。

⊙ 「他雖善言追隨」一句，或者是另一節的首句，但因第二句脫落，故此將它歸在第七節裏面。希臘譯本作：「依憑自己言語的，不會獲得救授；」拉丁通行本作：「依憑自己言語的，不會得到甚麼。」

⊙ 「疏忽自己行徑的，」即言不關心自己的所行是否悅樂天主的人。有些現代的考證家將此句改爲：「疏忽規諫的」(13, 15, 16, 17)。

⊙ 關於本節第二句所有的詮釋有十種之多，最普通的解釋是：「你若救他，必須再救；」即言意志薄弱的人，不易改掉他的弊習。

⊙ 「倚恃他的人」一句，是按照許多學者修改的，照字面應作：「又能恆久滿足。」

⊙ 本節原文紊亂不明，所以有的學者譯作：「我兒，不可聽了教訓，又去偏離知識；」或：「我兒，要不斷地聽從教訓，使你始終持守智慧。」

⑤ 有的人將本節第二句改作：「惡人的口流露邪惡。」

第二十章

章旨 1 | 6 酣醉、君王的忿怒、爭吵、懶惰和友誼。 7 | 11 正義的行爲。 12 | 18 天主對一切人事的監視。

19 | 21 胡言亂語、不孝和不義的財物。 22 | 24 天主握有生死之權。 25 | 28 賢明的君王。 29 | 30 青年和老人的美德。

1 清酒生侮慢，醇酒致喧嘩；凡飲酒而大醉的，不能成爲智慧人。 2 君王的威怒，有如野獅的吼叫；觸犯他的，等於殺害自己的生命。 3 停息爭吵，是人的光榮；祇有愚昧人喜愛紛爭。 4 怠惰人因秋寒不肯耕耘，收割之時，去乞食也必一無所得。 5 人心的謀略，有若深淵，惟有明哲的人能够吸出。 6 自命仁愛的人多，但是忠直的人，誰能遇得見呢？

7 人的操行如果虔誠中正，他的子孫必蒙福祉。 8 坐在審判席位上的君王，他一看，便可以鑑別一切的邪惡。 9 誰能說：我保持了我心的潔淨，和我沒有罪過？ 10 兩樣的法碼，兩樣的斗量，都是上主所憎恨的。 11 孩童的作爲，或清潔或正直，都可顯明他的爲

人。

12 能聽聞的耳，能觀望的眼，都是上主所造的。 13 休要貪睡，免致匱乏；睜開眼睛，你才能獲得飽飲。ⓐ 14 購買東西的說：「不好，不好，」及至走去，却要誇讚。 15 才智

人的口脣，就有許多的黃金、寶石和珍貴的器皿。 16 誰為外人作保，就拿誰的衣服；

誰為異族作保，他就該自己承當。ⓑ 17 人以敲詐得來的餅，自覺甘甜，但是末後他的嘴

中塞滿了塵沙。 18 計謀是依憑集思而堅定，決戰應當依憑智謀。

19 往來誣告的，必洩漏人的陰私；張嘴健談的，休要與他結交。 20 辱罵父母的，他的燈

必在幽暗中熄滅。ⓒ 21 起初迅速致富的，終究不能蒙受祝福。

22 切不要說：我要以惡報惡，惟有仰望上主，他會搭救你。 23 兩樣的法碼，是上主所

痛恨的，詐僞的天平，是不道德的。 24 人的脚步是受上主的支配；人那能認識他的道

路？

25 人若思索地說：「這還是聖的！」許願之後纔發覺，就是自陷網羅。ⓓ 26 智慧的君

王簸散惡人，又以車輪壓軋他們。ⓔ 27 人的靈魂是上主的燈，察看他的懷中的一切隱密。

28 仁慈與忠誠保護君王，又因着正義，得以保全自己的寶座。

29 強壯是少年人的榮耀，白髮蒼蒼是老年人的尊榮。 30 香料能潔淨人身，責打能澄清人

心。③

① 「睜開眼睛，」猶言：於工作時要專心致志，孜孜不倦。 ② 本節照字面應譯作：「要拿去爲生人作

保的衣服！要拿它爲外人作抵押！」爲不相識的人作保，那是最愚蠢的事，結果必要受罰；故對於作保的人，

決不能寬容，甚至應拿他的衣服爲質（申 24 11-13）。 ③ 「他的燈」喻福祉昌盛。參閱 13 9。 ④

本節頗覺費解，大意是勸人不要急於許願，否則日後必要反悔（訓 5 3, 4）。 ⑤ 「以車輪壓軋他們，」指

嚴厲的懲罰（依 28 27 撒下 12 31）。 ⑥ 本節是依照古譯本而譯者，照字面應作：「鞭傷能除淨人的罪惡，

責打能深入人的心腹。」

第二十一章

章旨 1-6 天主能看透人心。 7-10 惡人的道路。 11-16 義人和壞人的結局。 17-21 正義與放縱。 22-25 明智

和嘲諷。 26-29 惡人謀劃的危險。 30-31 智謀出於上主。

1 君王的心在上主手中好似溝渠的水，上主可隨意轉移。 2 人所有的作爲，自以爲正直

，惟有上主權衡人的心懷。 3 仁義公正，比獻祭更悅樂上主。 4 目高心傲是惡人的燈

，又是他們的罪惡。⑤ 5 殷勤人的籌畫，足以致富；怠惰人的作爲，易於貧窮。 6 靠詭詞求得財物的，所得的財物有如消散的風，死亡的羅網。

7 惡人的暴戾，必掃除他們自己，因他們不肯行義。 8 惡人的道路是邪曲的；而正人的品行是中正的。 9 寧可住在屋頂的隅角上，不與好爭吵的婦女同居廣廈。 10 惡人的心願是在爲非作歹，對於鄰里，毫無憫隱。

11 侮慢人受刑，淳樸人更能獲得睿智；賢達人受訓，便能增長知識。 12 公義之主監察惡人之家，並使他們陷於毀滅。⑥ 13 塞耳不聽窮人呼籲的，將來他呼籲時，也沒有人聽。

14 暗中的贈禮，可以平息氣憤；投入懷中的賄賂，可以挽回急怒。⑦ 15 秉公施審，能使義人歡愉，但是爲作惡的人，却是恐懼。 16 迷失通達道路的，必居於幽魂的集會中。

17 好宴飲的，必陷於窮困；愛酒與油的，不能富饒。 18 惡人是義人的贖金，奸佞人要替正直人承當。⑧ 19 寧可居於曠野，不可與好爭易怒的婦女同居。 20 智慧者的家中，積有寶物與膏油，愚蠢人會將它們吞嚥。 21 追求正義與仁慈的，將覓得生命、公義和尊榮。

22 智慧人攀上了勇士的城垣，拆毀他們所依憑的堡壘。② 23 謹守口舌的，能够保生免害。
24 強橫傲慢的人，名叫「嘲笑者」，作事極度凶惡。 25 怠惰人的手不肯操作，終必爲他的願望所殺。

26 懶惰人終日貪求想望；義人施捨，毫不吝嗇。 27 惡人的祭物是可憎的，何況獻祭又帶惡意呢？ 28 虛偽的證人，必要滅亡；惟有聽真情而言的，其言恆存。 29 惡人厚顏無恥，正人舉止穩當。

30 智慧、聰明、謀略，都不能敵住上主。 31 備馬是爲待戰之日，但獲勝却由於上主。③

① 本節原文和古譯本都很模糊，或係兩節，首節脫去第二句，次節脫去第一句。拉丁通行本譯作：「揚眉吐氣，是心懷自負的表現；罪惡便是惡人的燈。」與希臘譯本略同。有人譯爲：「惡人的眼高心傲，就是罪過。」 ② 有人譯作：「義人思念惡人的家，知道惡人傾倒必至滅亡。」希漆格 (H. H. G.) 譯爲：「義人念

着自己的家，邪惡會使惡人滅亡。」 ③ 希臘譯文本節的第二句作：「收回禮品來的，必發生爭端。」

④ 卽言義人所脫離的患難，惡人必取而代之 (11 B)。 ⑤ 參閱訓 9 14 | 15 箴 20 18 24 3 | 6。 ⑥ 參

閱詠 33 17 76 7。

第二十二章

章旨 1—12 榮譽的珍貴；孩童的教育；救濟貧困。13—16 怠惰；17—21 智慧人的金言。22—29 休要壓迫貧苦人

，休要與易怒者交往，休要爲人作保。

- 1 令名勝於多財；恩寵優於金銀。⊖
- 2 貧富互相交往，二者皆爲上主所造。
- 3 精明人一見災禍，就自行隱避，樸拙人却前往受害。
- 4 謙恭與敬畏上主的賞報，即是富有、尊榮與生命。
- 5 乖戾人的路上，具有荆棘羅網；保重自己的，自能遠離這些。⊖
- 6 以當行的路，訓示孩童，即便到老年，也不會偏離。
- 7 富人管轄窮人，欠債的是債主的僕役。
- 8 播撒罪惡的，必收穫災禍；他逞怒的棍杖，也必將毀掉。
- 9 眼睛慈祥的，必蒙祝福，因他將食物分施窮人。
- 10 驅走侮慢人，爭端就能消除，爭鬪與凌辱，也能止息。
- 11 喜愛心清的人，因他嘴上的嫺雅，君王必與他爲友。⊖
- 12 上主的眼目保護知識，摧滅惡人的言語。⊖
- 13 懶惰人說：外面有獅子，我若行於街中，必要遇害。
- 14 淫婦的嘴就是深阱，上主所痛惡的，必陷在裏面。
- 15 孩童的心包藏愚蒙，惟有懲戒的杖，才能將它趕走。
- 16 周濟窮

人的，必獲善報；給富人送禮的，必遭匱乏。⑧

17 你要傾耳敬聽智慧的言語，留心領會我的智慧。⑨ 18 你若心中存想，銜於口中，美而且甘。 19 我今日特別教導你，使你仰賴上主。 20 謀略與知識，我昔日豈沒再三地給你

寫過？⑩ 21 要使你深知真言的實理，使你能以真理答覆派遣你來的人。

22 窮人既然窮極，不可再侵奪他的東西，也不可在城門口欺壓困苦人。 23 因為上主要為

他們伸冤；侵奪他們的，上主會侵奪那人的性命。 24 好生氣的，休要和他交際；暴躁的

人，休要與他往來； 25 怕你學習了他的行為，而自陷羅網。 26 不要仿效那與人作保，

和為欠債者作保的人。 27 你若沒有什麼償還，為何使人奪去你的臥榻？ 28 先祖曠昔所

立的地界，你休要遷移。 29 你見過作事敏捷的人嗎？他立在君王面前，決不站在鄙陋人

面前。

① 「恩寵」是說見悅於衆人的，會享他人的厚待。 ② 「荆棘羅網」，暗指惡人所要遭遇的災難（詠 117

91；）。 ③ 爲着並行詩體，有些學者將第二句改爲：「他工作的結果畢竟落空。」希臘譯本加：「天主

降福歡樂和慷慨的人，但是也消除他們虛無的工作。」 ④ 本節經文不妥，今按辣烹（Raghi）譯成，意

謂：愛心清而說真理的人，必受君王和萬王之王的愛戴（瑪5^B）。

④ 「智識」即言有知識的人（詠

34¹⁵）。

⑤ 本節是依照28^B—27¹¹24而譯述者。

⑥ 「智慧人」指古時猶太人所尊敬的明哲，這些

人未必是伊撒爾人，或者是指古埃及的明哲。（參閱引言二。）

⑦ 「再三」原文作：「三次」，含有屢次之

意。

第二十三章

章旨 1—9 赴長官的筵席，應有的態度；如何利用貸財；嫉妬和愚昧。 10—11 婦婦與孤兒。 12—22 孩童應有的

教育；避免沉醉與貪食的忠告。 23—28 兒子對父母的聽從；遠離娼妓； 29—35 飲酒要有節度。

1 你若與長官同筵，應當注意在你面前的是誰。 2 你若是貪食，反不如將刀放在你的喉

中。① 3 休要貪戀他的珍饈，因為那是騙人的食品。 4 不要苦求富饒，要根絕你這種

企圖。 5 因為財帛會生翅膀，有如老鷹飛上天去。② 6 別吃惡眼人的食物，別貪戀他

的珍珠，③ 7 因為他的心以為怎樣，就待你怎樣，他雖給你說：請吃，請喝！他的心却

與你相背。 8 你所吃的那點食物，必要嘔出；你所說的美詞，也要歸于虛無。 9 不要

說話給愚人聽，因為他會忽視你明哲的言語。

10 不要移動孀婦的地界，不要侵入孤兒的田地，^㉔ 11 因為他們的救主，具有威能，為相反你，他要給他們伸冤。^㉕

12 你要留心接受訓誨，傾耳聽從名言。 13 孩童不可不加以懲責，用杖打他，他不致死去。

14 用棍杖打他，是救他的靈魂，免下陰府。 15 我兒！你的心如果有智慧，我的心必

要喜樂； 16 你的舌如能吐露聖言，我的心就會懽愉。 17 不要忌妒罪人，惟要終日敬畏

上主。 18 因為末後必有酬報，你的冀望不致落空。 19 我兒！你且依從，作一個明智人

，引導你的心走入正道。 20 耽嗜酒肉的人，不可與他們往來。 21 因為沈湎酒食的人

，必陷於窮乏；貪睡的人，衣服襤褸。 22 該聽從養育你的父，不要因母親老邁，就輕

視她。

23 應當購買真理，但不要出賣智慧、訓誨和明哲。^㉖ 24 義人的父親將得喜樂，生養智慧

之子的，必因他獲得懽欣。 25 應當使你的父親懽欣，使生育你的母親快樂。 26 我兒！

要使你的心歸為我有，使你的眼凝視我的道。 27 妓女就是深坑，淫婦就是狹阱。 28 她

潛伏有如賊竊，使許多人變為奸佞者。

29 誰在哀鳴，誰在憂歎，誰有爭鬥，誰有怨言，誰無故受傷，誰的雙目赤紅？ 30 就是那流連於酒，常去尋求混和酒的人。 31 別看酒色發紅，閃爍杯中，下咽暢適， 32 終究是咬人如蛇，齧人如虺。 33 你的眼必要看見怪異，你的心必要說出狂妄的言語。 34 你好比睡在海心，好比臥在桅杆的尖端。 35 醒來時你必說：人打我，我却未覺痛，人鞭打我，我竟沒有覺着，我幾時清醒，我仍去尋酒。

① 「將刀放在喉中，」意思是說：應有節制，不可多食。 ② 原文模糊，本節是依照許多考證家的譯文

而譯成者。第一句亦可譯作：「你爲什麼要定睛在虛無的財物上？」 ③ 「惡眼的人」是說貪財的人，雖

然外面表示容氣，心中却不關心所邀請的客人。 ④ 參閱 22 28。「嫗婦」原作「祖先」，今按托依和其他

學者，爲適合並行詩體，改爲嫗婦。 ⑤ 「救主」即哥厄耳 (Goel)，參閱肋 25 25 出 6 5。 ⑥ 天主

慨然賜給人真理，如賜人光明；所謂「購買真理」，係指真理好似珍寶，必須用智力心思尋求 (瑪 13 44 | 46

依 4 | 雅 1 5)。 ⑦ 本節是形容喝醉酒人的昏迷狀態，睡在海心，臥在桅杆頂上，並不覺得危險可怕；

下節也是述說醉漢的與人搏鬥，事後不復記憶。

第二十四章

章旨 1-7 嫉妬和智慧。 8-12 危害別人和援救別人。 13-22 智慧的可愛，善待好人，不可喜歡敵人的災難；

應當敬畏上主，服從君王。23 | 27 應該避免徇情顧面，娶妻以前的勞作；28 | 34 應該避報仇和領箝。

- 1 不要嫉妬惡人，也不要希求與他們共處；
- 2 因他們的心，謀圖暴行，他們的嘴搬弄是非。
- 3 家室因智慧而興隆，因明智而穩固。
- 4 內室因知識而充盈着各種寶貴可悅的財物。
- 5 賢達的人勝於壯士；明哲的人強於力士。
- 6 因作戰要依憑智謀，議士衆多，必能獲勝。
- 7 智慧至高，非愚人所能及，故在城門，不敢開口。⊖
- 8 企圖險惡的，必稱爲奸人。
- 9 愚昧的陰謀，就是罪惡，侮慢的人，人人憎恨。
- 10 你若萎靡不振，至災害之日，你的力量就會虛弱。⊕
- 11 被引至死地的，你要搭救他；行將被殺的，你要拯救他。
- 12 你如果說：「這件事我並不知道；衡度人心的，那能不明白？保佑你性命的，那能不知道？他那能不依照每人的作爲，予以報酬呢？」
- 13 我兒！你要吃蜜，因爲是好的，蜂房滴瀝的蜜，香甜可口；
- 14 智慧對於你的心也是這樣。你如果覓得她，你終必有希望，你的希望，不致絕滅。
- 15 你這惡人呵！不要暗害義人的家，不要摧毀他的住室。
- 16 因爲義人雖七次跌倒，仍然再起；但惡人必陷於災禍。
- 17 你的仇人如果顛仆，你休要權欣；他如果遇難，你也不要快樂。
- 18 怕上主看見不愉

快，而挽回對他所有的憤怒。 19 不要爲兇惡的人嗔怒，對於作惡的人，也不要心懷嫉妬。 20 因爲惡人終不能獲得善報；惡人的燈必要熄滅。 21 我兒！你要敬畏上主與君王，不要與叛逆的人交往。 22 因爲他們的災禍，定是突如其來；他們的敗亡，誰能知道？ 23 下列的箴言，也是智慧人所遺留者：聽訟時徇情願面是不對的。 24 對惡人說：「你是義人」的，這人必爲萬民所詛罵，爲列邦所憎惡。 25 對惡人加以斥責的，事事順遂，厚福必臨到他身上。 26 應對適宜的，宛如與人接吻。 27 你要在外面經營，在田間操作，以後再建造你的家室。

28 不要無故作證，陷害你的鄰里，也不可張嘴欺人。 29 切不可說：「人怎樣待我，我也怎樣待人，必照他所行的，報復他。」 30 我經過了怠惰人的田地，經過了無知人的葡萄園。 31 看哪！到處荆棘叢生，蒺藜彌漫地面，石垣也都傾圮。 32 我巡視着，一心思維着，由於瞻望，而得到了教訓。 33 「再睡片刻，假寐片刻，抱臂再躺片刻；」 34 這樣，貧窮的驟至，有如強盜，匱乏的來臨，有如武裝的兵士。

⊙ 「至高」即言智慧極其珍貴（約 28¹⁵ 則 27¹⁶）。 ⊙ 亦可譯作：「你在災害之日，若萎靡不振，你的力

量必要微弱。」

③ 希臘譯本加：「兒子如能領教，且能堅守於心中，他必能脫離喪亡。君王的口舌不可

播弄虛言，尤不可從他的口裏，吐露誑語；因為君王的舌不是肉舌，是一把利刀。被交與官的，必遭受滅絕。

當他發怒時，會使人筋力消滅。他吞食人的骨骸，有如火焰焚盡他們，連小鷹，都不能分食所剩餘的灰燼。」

第二十五章

章旨 1—7 君王的地位。8—15 爭端、友誼、忍耐和忠信。16—19 假證人和不忠信的朋友。20—25 如何對待仇人。26—28 堅忍與克己。

1 以下也是撒羅滿的箴言，是猶大王希則克阿的人所抄錄者：

2 將事隱秘是天主的榮耀，清察事實，是君王的榮耀。

3 天的高度，地的深厚，以及君王的心思，都不易測驗。

4 除去白銀的渣滓，白銀會全然成爲純粹的。① 5 由君王面前除去惡人，他的寶座必因正義堅立。

6 在君王面前不要妄自尊大，也不要立在顯貴人的地方。

7 人給你說：「請你上座，」比你在顯貴人面前被棄好得多。②

8 你的眼如有所見，切不可冒然與人爭論，免得你誣告了你的鄰舍，日後無法與他和好。

9 與鄰里如有爭訟，要與他一人論辯，切不可洩漏他人的陰私， 10 以免聽見的人誣辱你，而你的臭名，人難以洗去。③ 11 一句話說得適宜，就如銀盤中的金蘋果。 12 智

慧人的勸戒，在順受的人耳中，就如同是金製的耳環，純金的美飾。 13 忠誠的使者，使差他的人心神清爽，就如收穫時，吹來冰雪的涼氣。 14 妄誇饋贈的，就好似無雨的風雲。 15 因着容忍可以勸動判官，柔和的脣舌，能够折服頑強。

16 你找得了蜜糖麼？應照你的食量吃，怕吃的過飽，又要嘔吐出來。 17 休要使你的腳邁進鄰舍的家，免得他討厭你，憎惡你。 18 妄證陷害鄰舍的，宛如鐵槌、鋒刃和利箭。

19 患難中依恃不忠誠的人，有如破碎的牙和僵倦的脚。

20 對心靈憂傷的人唱歌，就如冰天脫去大衣，又如把醋倒入鹽硝。 21 如果你的仇人餓了，你要給他飯吃，渴了，要給他水喝， 22 因為你這樣是把炭火，堆在他的頭上，上主會賞報你。 23 北風帶來雲雨，讒言招致怒容。 24 寧可住在屋頂的角閘上，不願與好爭吵的婦女同居廣廈。 25 來自遠方的喜信，有如給口渴的人所喝的涼水。

26 義人如果在惡人面前搖搖欲跌，恰如被人弄渾的清泉，弄濁的井。 27 多食蜜糖，是無益於身的，過於尋覓榮譽，也是一件討厭的事。 28 人不克制自己的心，有如毀圮的城，沒有城垣。

① 本節是依照一些現代學者稍加修改者，原文作：「除去白銀的渣滓，銀匠便能製造純粹器皿」。

②

參閱路 14 10 瑪 20 25

② 亦可譯作：「……不然，日後他如果凌辱你，你怎麼辦呢？」

③ 希臘譯本加

：「恩惠和友情會拯救你，你應當保留它們，免得作一個可厭惡的人。」

④ 希臘譯本加：「悲愁危害人心

，有如蠶魚侵耗衣物，又如蛀虫穿食木器。」

⑤ 參閱羅 12 20。

第二十六章

章旨 1—12 愚人的行爲。13—19 怠惰者，20—28 誹謗者。

- 1 愚蠢人不適宜尊榮，正如夏季落雪，稼穡時下雨一樣的不適宜。
- 2 如同麻雀往還，燕子翻飛，這樣無端的詛咒，也會歸于烏有。
- 3 爲馬須有皮鞭，爲驢須有轡頭，爲愚昧人須有棍杖。
- 4 應對愚蠢人，休要依照他的昏愚，免得你與他同流；
- 5 應對愚蠢人，切要依照他的昏愚，免得他自作聰明。
- 6 藉愚庸人傳話的，是自斷其足，是自取苦惱。
- 7 箴言在愚蠢人的口中，就如跛者的脚，虛懸無用。
- 8 將尊榮加於愚昧人，就如將寶玉繫在豬頸上。
- 9 箴言在昏庸人的口中，就如荆棘刺入醉者的手。
- 10 雇用愚人與過路人的，就如射傷衆人的弓手。
- 11 愚昧人做事昏愚，做了又做，就像狗再吞食牠所嘔出的。
- 12 你看見過自作智慧的人嗎？愚昧人比他更有受教的指望。
- 13 怠惰人說：「路上有野獅，街中也有猛獅」。
- 14 怠惰人輾轉床榻，就像門輾轉樞紐。

15 怠惰人染指盤中，就是送往口中，也感勞碌。 16 怠惰人看自己比七個善於應對的人更聰明。 17 干涉無關自身爭端的，就像揪住奔跑之狗的耳朵。 18 猶如癡狂人拋擲火炬，和致死的利箭， 19 這樣欺凌鄰舍，却說：「我豈不是做得好玩麼」的，也是如此。 20 火如果缺乏柴木，是會熄滅的，如果沒有譏謗，爭端也會止息。 21 好爭鬥的，煽惑爭端，有如加炭於焰，又如加薪火中一樣。 22 詆毀人的話，有如可口的美食，深入人的心腹。 23 口蜜心險的人，就如銀渣包着的瓦器。 24 懷恨人的，用嘴文飾自己，但是心中却包藏詭譎。 25 他的話雖是甘言蜜語，你不要相信他，因為他心中藏有七樣陰毒。 26 他雖然用詭詐掩飾自己的仇恨，但是他的邪惡在集會中終必暴露。 27 掘阱的，自己必陷在裏面，滾石頭的，反倒滾到自己身上。 28 虛詐的舌痛恨他所榨壓的人，諂諛的嘴，會使人墮落。 29

① 「自取」原文作：「自喝。」

② 猶言醉漢握了荆棘的杖，既傷人，又傷己；喻愚人誤用箴言危害他人。

③ 原文晦澀不明，所有學者對本節的譯文不下十五種。拉丁通行本作：「訴訟判決後，不容惡人發

言的，是控制氣憤。」

④ 「奔跑」二字，希臘拉丁通行本無，恐為記於頁邊的註釋。

⑤ 參閱瑪 23

27路1139。

④ 有些學者因了並行詩體，將第一句改爲：「虛詐的舌會使人滅亡！」

第二十七章

章旨 1—6 自誇與責備。7—16 泛論饑餓、明智、假善和爭論。17—20 互相的勢力，忠信和同情。21—27 愚妄

和羊群的利益。

1 不要爲明日自誇，因爲不知道，明日要發生甚麼事。 2 任他人揶揄你，你的口決不可自誇；外人能稱讚你，切不可用你的脣。 3 石頭重，沙礫沉，但是愚昧人的憤怒，比這兩樣更沉重。 4 怒憤乃是苛刻，怨恨乃是狂瀾；至於嫉妬，誰能敵得住？ 5 當面的責斥，勝於曖昧的愛情。 6 忠信者的擊傷，勝於仇人頻繁的接吻。

7 人若吃飽，蜂蜜也厭惡；人若飢餓，茶毒也覺得香甜。 8 人離家遠遊，就像雀鳥離巢飛翔。 9 膏與香料使人心快，益友的規勸，也是這樣馨香。⑤ 10 你的知己和父親的至交，切不可遺棄；遭難之日，休要進弟兄的家；靠近的鄰舍，勝於遠地的弟兄。 11 我兒！要作一個智慧者，使我心中娛樂，使我能回答譏誚我的人。 12 狡猾的人，見有災禍，立即躲藏，淳樸人却前去趨迎災害。 13 誰爲外人作保，你就取誰的衣服，拿它爲友人

作抵押。 14 清早起來，高聲向朋友祝福的，就是咒詛他。 15 大雨之日，滴落不已，和爭吵的婦女一樣。 16 禁止她的，就如攔阻狂風，若想抓住她，她像油一樣的會溜出。 17 友朋彼此切磋琢磨，就如以鐵礪鐵。 18 看守無花果樹的，必吃它的果實；服事主人的，必獲得他的稱許。 19 人心不同，就如其面。 20 猶如陰府、死域永無滿足，這樣世人的眼睛亦無滿足。 ㉑

21 有如鍊銀用鼎，鍊金用爐，這樣鍊人要用稱讚。 22 你雖然用杵將愚昧人搗在白中，但是仍不能使昏愚離開他。 23 你應當詳察你羊羣的景況，留意關照牠們。 24 因為貨財不能久長，冠冕那能世世相襲？ 25 枯草刈去，嫩草又生；山間的野菜，也被收斂。 26 羔羊的毛將供你作衣裳，你的山羊給予你作購買田畝的價值。 27 將獲的羊奶，足以供給你和你的眷屬所食，婢女所需。

㉑ 本節第二句拉丁通行本，尚保存着並行詩體的形式，作：「因益友的規勸，靈心充滿甘甜。」 ㉒ 因

原文模糊不清，本節按古譯本予以修改。

㉓ 本節是照希臘譯本而譯者。

㉔ 希臘譯本加：「擬視別

人的，必為上主所憎惡；愚騷人不甘心約束自己的口舌。」

㉕ 希臘譯本加：「惡人的心追求邪惡，正直

的心，追求知識。」

⑤ 眞福若望董愚高，將本節貼用在司鐸身上，使司鐸自知應如何圖照自己的信徒。

⑥ 「冠冕」指福社而言。

⑦ 「……給予你作購買田畝的代價，」即言給你購買另一塊田的代價。

第二十八章

章旨本章包括許多沒有系統的箴言。詳陳暴君的邪惡，扶助貧人的義務，義人的順遂和倚恃上主的美德。

1 惡人雖然沒人追逐，仍然竄逃，義人却膽大如獅。 2 因國家多舛，君主時常更迭，但因明智與才識的人，邦國必會長久。 3 暴君壓迫貧民，就像暴雨沖沒穀類。 4 違法的，稱譽惡人，守法的，却攻擊惡人。 5 壞人不識大義；尋求上主的，洞識一切。 6 操行中正的貧困人，勝於行爲歪邪的富貴人。 7 恪守法律的，是智慧之子；與淫佚者結交的，是污辱自己的父親。 8 盤剝重利以求積財的，是給憐恤窮困的人積藏的。 9 轉耳不聽教導的，他的祈禱也是可憎。 10 勾引正直人，誤入惡途的，他自己必要絆倒；惟有完人承受美福。 11 富人自覺明智，明智的窮人却洞識他。 12 義人愉樂時，大有榮耀；惡人大權在握時，人民會遭流離。 13 文飾自己弊習的，必沒福利；明認而去之的，將蒙憐恤。 14 時常戰兢害怕的，是有福的；心地頑固的，必遭遇災禍。 15 暴君虐待

貧民，就像吼叫的獅，饑餓的熊。 16 無知昏君，多是橫行霸道；痛恨貧財的，必能益壽

延年。④ 17 擔負流血之罪的，必奔入陷阱，沒有誰去攔阻他。⑤ 18 舉止純正的，必蒙

救援；操行邪曲的，必要跌仆。 19 耕耘自己田地的，必得飽食；追求虛浮的，必飽嘗貧

苦。 20 虔誠的人，美福充裕；急求獲財的，不免受害。 21 徇情願面的，於理不合；爲

片餅而枉法的，也不聰明。⑥ 22 惡眼的人急求發財，却不知貧乏會臨在他身上。⑦ 23

斥責人的，日後受人喜愛，甚於言語阿諛的人。 24 偷竊自己的父母，自言無罪的，是與

強盜同流。 25 心中貪婪的，挑撥爭端；倚恃上主的，將獲得富裕。 26 仗自己的，就

是愚蠢人；憑智慧行事的，必獲救援。 27 賑濟貧窮的，不致匱乏；裝看不見窮人的，必

備受辱罵。 28 惡人興起，人民必要隱匿；惡人毀滅，義人必要增多。

① 本節譯文或許最爲切合。希臘譯本作：「兇徒因罪過發生爭端，惟明智的人能平息爭執。」 ② 許多

學者以「惟有完人承受美福」八個字，是記於頁旁的註解。 ③ 「人民會道流離，」普通譯作：「人民就

會躲藏。」本節是按托依而修改者。 ④ 本節原文不大清楚，今照古譯本稍加修改。 ⑤ 希臘譯本加

：「教導你的兒子，他必會愛慕你，使你的心增加快樂，絕不會附合違法的人。」 ⑥ 本節第二句或可譯作：

「……爲了片餅，人能陷入罪惡。」

⑬ 參閱 23。注；指吝嗇的人而言。

第二十九章

章旨 1—4 賢人樂意接受他人的斥責。5—11 忿怒。12—17 君王榜樣的善果與惡果。18—27 先知的異像和遵守

法律的關係。

- 1 屢受斥責的，如果依然強項，頃刻間必要喪亡，無法治療。
- 2 義人秉政，人民就要歡喜；惡人掌權，人民就要哀歎。
- 3 喜愛智慧的人，中悅父親；狎戲娼妓的人，蕩盡家產。
- 4 君王憑仗正義，能使國家穩固，勒索賄賂，能使國家滅亡。
- 5 諂諛鄰里的，是設網絆他的腳。
- 6 惡人犯罪，是自投羅網，義人却歡呼欣悅。
- 7 義人能偵知窮人的案情，惡人則一無所知。
- 8 侮慢人煽惑城邑；智慧人止息憤怒。
- 9 智慧者如與愚昧者相爭，智者或怒或笑，總不能獲得安寧。
- 10 流血的人，憎恨淳樸人，但是正直人却眷顧他。
- 11 愚昧人憤怒，盡量發洩；智慧人憤怒，自行抑制。
- 12 首長如聽信誑言，所有的臣僕，無不奸邪。
- 13 窮人與榨壓人者相遇，二人的眼睛都蒙上主的燭照。
- 14 君王若照理審斷窮人，他的王位必將永立。
- 15 杖打與責讓，能賜予智

慧；放縱之子會使母親蒙羞。 16 惡人掌權，罪惡必要增多，義人會看見他們的敗亡。

17 懲戒你的兒子，他必使你平安，使你心曠神怡。

18 如果沒有先知的異像，人民必會放縱；遵守法律的，是有福的。 19 只用言語，僕人不肯領受教導；他雖然明白，却拒絕作答。 20 你見過急於說話的人嗎？但是愚昧人比他更有希望。 21 人若撫養僕人，自幼嬌愛，這僕人終究必成爲執拗人。 22 易怒的人招惹爭端；怒氣填胸的人，罪惡繁多。 23 高傲使人卑下，心謙使人獲得榮譽。 24 與盜賊同夥的，是厭惡自己的生命，聽見咒詛，却不敢言語。 25 畏懼人的，必陷入羅網，惟有倚恃上主的，必獲得安全。 26 許多的人求見君王的儀容，但是審定人事的，却由於上主。 27 爲非作歹的，被義人所嫉恨；做事中正的，被惡人所憎惡。 28

○ 原文脫落，本節是按彼革耳和托依而修改者。

○ 本節述說一晚年的事跡。當時伊民中，先知已不復

見。有些現代學者，因着並行詩體，將「異像」二字改爲「領導」。

○ 希臘譯本加：「不信仰，給予

人以失足的機會；但是依靠上主的人，必蒙救援。」

○ 「求見君王的儀容，」即言希望領受君王的恩惠。

○ 一些希臘抄本和拉丁通行本在本節末加：「遵守善言的兒子，必躲避喪亡。」

第三十章

章旨 1 | 4 阿古爾的名言。5 | 9 聽命與貞潔，貧窮與富貴。10 | 14 對僕人及其他四類惡人的怨訴。15 | 16 四件不滿意的事。17 | 20 不孝的人及四件奧妙的事。21 | 23 四件難以容忍的事。24 | 33 四個小而睿智的動物；四個堅硬的動物；驕傲與抑壓。

- 1 瑪撒人雅刻之子阿古爾的話，是對依提厄耳，對依提厄耳和烏加耳所說的智言。① 2 我比衆人都愚蠢，我沒有世人的明哲。 3 我未曾學習智慧，又不認識至聖者。 4 誰升到天上，又降下來？誰把風收在自己的手中？誰把水盛在衣服裏面？誰奠定了大地的疆域？他叫甚麼名子？他的兒子又叫甚麼？你知道嗎？②
- 5 天主的話，句句精練，投奔他的，他必作他們的盾牌。 6 在他的話上，你不要加添甚麼，免得他斥責你，顯得你是說謊的人。 7 我求你兩件事，在我未死之前，切不要推却：
- 8 就是使虛僞與欺誑遠離我，別使我受窮，也別賜我財富，祇給我必需的飲食。 9 怕我得了飽飫而否認你說：「上主是誰？」又怕窮了行竊，褻瀆我天主的名。
- 10 不要在主人面前讒害僕役，免得他辱罵你，你成了罪犯。 11 有一宗人，咒罵父親，又

不祝禱母親。 12 有一宗人自以爲清潔，但沒有洗滌自己的污濁。 13 有一宗人，眼睛極其高傲，眼臉又揚得很高。 14 有一宗人，牙像利劍，齒像快刀，要盡噬地上的困苦者，和人間的貧寒者。

15 水蛭有兩個女兒，常說：拿來，拿來！有三樣貪得無厭的，加上不說：「足夠」的，共有四樣：③ 16 就是地獄，閉鎖的陰道，浸水不足的田地，和不說「足夠」的火。

17 戲笑父親與藐視生母年高的，他的眼睛必爲谷中的烏鴉所啄，爲鷹雛所食。 18 我所莫測的奇妙事，有三樣，加上我所不知道的，共有四樣： 19 就是鷹在空中飛翔的道，蛇在磐石上爬的道，船在海中航行的道，男女之間交媾的道。 20 淫婦的道也是這樣，吃完把嘴一擦，便說：「我沒有爲非做歹。」

21 震動寰宇的有三樣，加上寰宇不堪受的，共有四樣： 22 就是奴隸爲王，愚者飽食；

23 醜女得以出嫁，婢女繼承主母。

24 地上雖有四樣小動物，但它們極其聰明。 25 螞蟻是無力的一種，但是夏令預備食糧。

26 小兔也是軟弱的一種，但是它們却在磐石下營穴。 27 蝗蟲雖無君王，但是牠們却分隊

出翔。28 蜥蜴爬時用爪，但是牠們却住在皇宮。29 行而有儀的，有三樣，加上動而有威的，共有四樣：30 就是猛獅爲百獸之雄，沒有能使牠迴避的；31 伸展翅膀的雄雞，公山羊和無人能敵的君王。32 人在自高自誇之後，越發顯得愚頑，及至大徹大悟，必要用手掩口。33 用力擠奶會取得奶油；用力扭鼻，血會流出；煽動怒氣，必起爭端。

① 關於阿古爾請參閱引言三。希臘譯本將本節譯爲：「我兒！對於我的話，你要起敬起畏，要領受它們，表示反悔。這樣賢者向信仰天主的人說：我可以歇息。」本節的文句晦澀難明，故此譯文頗多，本書所譯爲其最普通，最適于原文的譯文。② 至論這些話的意思，請參閱本書總論智慧論。③ 原文脫落不全。水經是不知足的象徵，牠的兩個女兒何所指？按辣熹意是指：「地獄與天堂。」有的人說是指吝嗇與憤怒。④ 原文脫落不全，本節是按著名學者的意見而譯述者。

第三十一章

章旨 1-9 君王之母的訓導。10-31 對才德婦女的褒獎。

1 瑪撒王肋慕厄耳的言語，是他母親教訓他的智言。① 2 我兒！我的胎兒！我許願所得的兒！我向你說些甚麼呢？3 別將你的精力，交於婦女，也別將你的心，給予敗壞君王的人。② 4 肋慕厄耳呵！不要給君王，切不要給君王清酒喝，也不要給臣侯們醇酒喝。

5 怕他們酩酊大醉，忘了法律，顛倒一切困苦人的是非。 6 應當把醇酒給瀕死的人喝，把清酒給苦心的人喝。 7 他們喝了，會忘記自己的貧乏，不再記憶自己的悲苦。 8 你的審斷應當公正，爲一切孤獨的人伸冤。 9 你應當開口，秉公判斷，爲困苦與貧寒的人辨屈。

10 賢淑的婦女，誰能覓得？她的高貴遠勝於珍珠。 11 她丈夫的心，惟她是依，自能有利，絕無貧困。 12 她一生使丈夫獲益無損。 13 她尋找羊毛和麻，樂以雙手操作。 14 她好像商人的船隻，由遠地運來食糧。 15 天尚未明，她便起來，將食物分施家人，將應作的一切分派給婢女。 16 她想得的田畝，她便買來，用雙手所得的利息，種植葡萄園。 17 她用力束腰，以求膀臂健強，易於操作。 18 她感覺自己經營有利，她的燈終夜不熄。 19 她手執績軸，手指緊持紡車。 20 她開手調濟苦人，伸手補助窮人。 21 她不害怕家人遇雪，因爲全家都身着雙重衣服。 22 她爲自己製作華毯，衣裳是細麻和紫布作的。 23 她的丈夫幾時與當地長老同坐城門，爲民衆所熟識。 24 她織賣胡麻細布，又將腰帶售於商賈。 25 勇敢與威儀是她的衣服，她一念及將來，就會喜笑。 26 她一開口，就有

智慧，她的舌上，常有仁慈的訓戒。27 她督察家事，決不自吃閒飯。28 她的兒女起來祝福她，她的男人也稱讚她，29 說：賢淑的女子甚多，惟獨你超出一切。30 姿態是虛假的，美容是空虛的，惟獨敬畏上主的婦女，必博得人的稱讚。31 希望她享受操作之果，願她的工作在城門口受褒獎。

① 「肋墓厄耳」一名在全聖經中，只見於此處，請參閱本書引言三。七十賢士譯本中，亦無此名。七十賢士譯本作：「我的言語是天主所說的，這些都是母親教訓君王的智言。」

② 色慾敗壞過許多的君王，如夏之妹喜，殷之妲己。③ 本節是按照托依和默厘加撒 (Menassa) 等而修改者，照字面應作：「你應該爲

啞吧開口……」含有爲啞吧辯護的意思。④ 有些學者，將本節第二句譯作：「她的家是豐富的。」

⑤ 希臘譯本加：「他每開口說話，總是慎重而且直率，時時約束自己的口舌。」⑥ 希臘譯本加：「明智的婦女必受讚揚，願她稱頌敬畏上主的美德。」

箴言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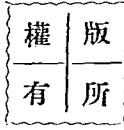
中華民國三十六年八月四日付印
中華民國三十六年十月四日出版

箴言（全一冊）

編譯者 方濟堂聖經學會

發行者 方濟堂
北平李廣橋十八號

印刷者 瑞通印刷局
東四東大淹通胡同三號



24
002239
(5)

(5)